

公司代码：601188

公司简称：龙江交通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法定代表人：**王 疾 波**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尚云龙	公务原因	王庆波

三、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庆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斌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1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68,080,673.8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75,773,848.82 元（暂定），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27,577,384.88 元，可供分配利润 248,196,463.94 元。

公司 2021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7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经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等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0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	指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交投集团	指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龙高集团	指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元龙景运	指	黑龙江元龙景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招商公路	指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哈大分公司	指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哈大分公司
养护分公司	指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养护分公司
龙运现代	指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龙源投资	指	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限公司
信通地产	指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龙江银行	指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东高管材	指	哈尔滨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招商华软	指	招商华软信息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龙江交通
公司的外文名称	HEILONGJIANG TRANSPORT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TD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庆波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戴琦	吴丽杰
联系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1688号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1688号
电话	0451-51688007	0451-51688007
传真	0451-51688007	0451-51688007
电子信箱	htdc@hljzt.com	htdc@hljzt.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16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16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70
公司网址	www.hljzt.com

电子信箱	htdc@hljtt.com
------	----------------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龙江交通	601188	无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A座24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海龙 宋守东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36,741,598.01	559,553,165.15	559,553,165.15	-4.08	1,040,228,662.57	1,031,043,17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080,673.87	199,553,868.27	199,741,032.48	-15.77	370,055,594.79	370,243,58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0,221,416.33	174,499,549.32	174,686,713.53	9.01	356,868,741.34	357,056,73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523,834.65	302,113,088.63	302,113,088.63	-23.03	570,436,511.38	570,436,511.28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02,302,098.32	4,494,577,403.92	4,494,577,403.92	0.17	4,517,084,442.69	4,519,186,707.7
总资产	5,047,258,334.55	5,163,495,651.40	5,165,785,080.62	-2.25	5,247,872,588.38	5,249,974,853.3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78	0.1517	0.1518	-15.75	0.2812	0.28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78	0.1517	0.1518	-15.75	0.2812	0.28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46	0.1326	0.1328	9.05	0.2712	0.27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8	4.43	4.43	减少0.65个百分点	9.74	9.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7	3.87	3.87	增加0.4个百分点	9.45	9.4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1,004,560.31	175,264,856.40	160,706,798.24	109,765,38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926,548.17	58,259,298.12	56,826,840.39	-4,932,01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5,819,363.74	67,192,034.60	65,230,469.43	-8,020,45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47,737.21	97,594,788.54	86,170,610.52	-3,289,301.6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22,096.64		95,953.62	1,514,202.8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051,772.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729.60		461,323.55	538,338.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769,741.33		3,578,219.52	13,560,730.2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52,790.17		50,519,151.66	-3,460,557.9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0,046.62		14,620,360.57	-630,548.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109.46		18,031,741.02	-403,591.09
合计	-22,140,742.46		25,054,318.95	13,186,853.45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082,789.37	43,475,237.00	- 63,607,552.37	-18,207,680.33
合计	107,082,789.37	43,475,237.00	- 63,607,552.37	-18,207,680.33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是“十四五”的开局之年，也是公司不断深化改革，抢抓机遇谋划发展的一年。面对疫情的影响，公司上下一心，精诚团结，攻坚克难，严格贯彻落实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目标，稳中有序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公司大力推进战略规划制定及发布，以固本谋新为统领，以价值创造为核心，做好主业高速公路运营管理的同时积极探索新的利润增长点，开展大量项目调研，谨慎实施对外投资，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一）加强管理促增效

2021 年，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续影响，公司不断加强管理，坚持以收费为中心，层层分解任务，开展收费会战，深入实施考评奖惩机制，充分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同时，不断加强收费稽核力度，严厉打击逃漏费行为，通过日查夜查相结合、例行稽查与专项稽查相结合的措施，确保应收尽收。

开启智慧交通管理模式。公司与招商华软合作开发智能收费机器人系统，开通 10 条机器人车道，出口回控率达 1% 左右，占全路通行量的 19%；哈大高速开通预约通行服务，实现无纸化收费，促进公司降本增效；实施收费稽核分离，强化监控职能，提高工作效率。

养护分公司扎实开展高速公路“品质”提升活动。按照“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科技兴交、科学养路”的工作方针，坚持“七有七必”工作原则，开展除雪保通、路面保洁、小修保养、绿化维护及专项工程维修改造。同时公司与哈尔滨工业大学、东北林业大学开展校企合作，引进应用新技术、新材料，对三类桥梁采用混凝土喷涂技术改造，对收费站广场路面进行抗凝冰填料施工改造。

（二）多元化项目平稳运行

子公司龙运现代针对疫情带来的出租车日费欠缴的问题，开展日费清欠会战，充分发扬“爱岗敬业，百折不挠”的精神，大幅提升日费征收率至 96%；扎实推进车辆发包工作，积极推动数字化转型，开发启用“龙运现代现场稽核系统”，建设运营管理平台。子公司信通地产根据疫情和哈尔滨房地产市场的影响及时调整销售策略，采用渠道分销方式，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4 亿元，累计回款 1.21 亿元。为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合理配置资源，信通地产整体公开挂牌转让的前期评估审计工作顺利完成，并已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子公司东高管材以市场为导向，通过调研考察汲取国内同行业的先进生产经验，进行克

拉管生产线 PP 管双挤出机改造项目和 PP 管成型机模块化改造，在黑龙江排水管材市场占有率达 90%以上；积极拓展省外市场，不断提升“东高管材”的品牌效应。公司参股公司龙江银行 2021 年实现净利润 68,948.23 万元，公司合并净利润为 5,495.17 万元。

（三）布局谋篇，制定发展战略

在主营业务形成专业化积累，多元化探索成效显著的基础上，公司全面梳理过去十年来的发展经验和不足，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确立了“立足交通，架设美好生活通途”的战略使命，以“社会认可、股东满意的综合服务商”为战略愿景编制了总体发展战略和“十四五”规划，确定了实现“一体两翼”的产业布局、强化高速公路投资运营业务、拓展金融股权投资业务及探索“交通+”产业投资业务的主要战略目标。

（四）稳健开展对外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一体两翼”发展战略，重点围绕高速路产、矿产、新能源、产业基金等方向的实体项目深入调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报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子公司深圳东大投资 6,100 万元参与设立广州新星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 3,500 万元参与设立投资新星成长叁号 S 基金，总投资额达 9,600 万元。通过深入调研，与广东天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并以子公司龙源投资为主体出资 2,000 万元参与天枢能源 A 轮融资。

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提升高速公路服务区服务质量的意见》规定，为解决肇东服务区安全隐患，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照建设资金缺口对子公司龙源投资进行增资，总投资额不超过 9,996 万元用于肇东服务区项目建设。本次新建肇东服务区项目能够消除道路安全隐患，不断提升服务效能，为过往车辆提供安全、便捷的通行服务。

（五）股权激励与股份回购

为实现公司发展战略，将员工利益与公司利益紧密连结在一起，留住和吸引核心人才，不断提升股东价值，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启动以公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股份进行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641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49%，支付总金额为 2,164.84 万元。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分类标准，公司属于“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G）”，行业大类代码 54。

交通运输部印发了《公路“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了“十四五”时期我国公路交通发展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涵盖建设、管理、养护、运营、运输等多个领域。公路作为最基础、最广泛的交通基础设施，是衔接其他各种运输方式和发挥综合交通网络整体效率的主要支撑，在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十三五”时期，我国公路交通保持了较为平稳的发展态势，发展水平跃上新的大台阶，全国公路总里程接近 520 万公里，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16.1 万公里。《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公路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到 2035 年，基本建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公路交通运输体系。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3 月 1 日，是由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0 年 3 月 19 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315,878,571 股。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是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收费公路，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建筑材料，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

的项目除外, 国营贸易管理或国家限制项目取得授权或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路养护服务, 园林绿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营业务为高速公路收费管理。公司拥有哈尔滨得到大庆段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 公司以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并按照政府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方式获得经营收益。通行费收入是公司收入的核心来源。

在立足主业经营的基础上, 公司开展了多元化经营, 先后发起设立龙运现代出租车运营公司, 目前为哈尔滨出租车龙头企业; 参股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为其第三大股东; 发起设立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开发群力 040 地块项目, 为公司经营业绩提供有力支撑; 发起设立龙源公司投资并兴建安达服务区。公司多元化经营项目的开展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提供有力支撑, 弥补了主业单一的不足。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以来, 秉承“立足交通、多元经营”的发展战略, 主业形成专业化积累, 多元化经营成效显著, 报告期内, 主要核心竞争力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通行费收入稳定。公司主营哈尔滨到大庆段高速公路收费管理, 哈大路全长 132.8 公里, 路产路况, 配套设施、服务水平在全省处于领先水平。稳定的通行费收入为公司带来充沛的现金流量。

2. “多元化”经营克服主业单一, 为公司经营业绩提供有力支撑。公司在做优主业的基础上, 开展了多个多元化项目, 涉及出租车运营, 参股地方商业银行, 房地产开发销售, 高速公路服务区等多个领域。目前已有的多元化项目运行平稳, 为主业高速公路收费提供有益支撑。

3. 合法经营, 规范运作, 改革创新。公司始终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合法经营, 规范运作。在此基础上, 公司不断抢抓机遇、深化改革, 谋求长期、稳定和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 公司编制了发展战略和“十四五”规划, 为未来发展选好赛道。

4. 高效的管理团队。公司广泛开展员工交流, 在已有的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基础上, 通过竞聘上岗和市场化选聘的方式, 选拔和吸引优秀人才, 培养高素质、高效率的综合型管理队伍, 不断为公司发展注入新鲜血液, 增添活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总资产 5,047,258,334.55 元, 同比下降 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02,302,098.32 元, 同比上升 0.17%, 营业收入 536,741,598.01 元, 同比下降 4.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080,673.87 元, 同比下降 15.77%, 每股收益 0.1278 元, 同比下降 15.78%。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36,741,598.01	559,553,165.15	-4.08
营业成本	323,707,372.92	350,478,694.91	-7.64
销售费用	6,775,111.41	9,694,808.59	-30.12
管理费用	57,431,128.80	59,614,863.54	-3.66
财务费用	-8,606,427.45	-24,529,132.52	-64.91
研发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523,834.65	302,113,088.63	-23.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185,478.00	-399,245,247.34	-180.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820,085.10	-250,398,805.66	-48.95
---------------	-----------------	-----------------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子公司信通房地产 2018 年开始预售的三期商品房，已经接近销售尾声，其他类型房产成交量较少；子公司龙运现代对驾驶员实行免收日费的优惠政策。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子公司信通房地产 2018 年开始预售的三期商品房，在本期能够达到确认收入标准的数量减少，已售出商品房从存货结转。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减少，相关的费用支出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降本增效，控制支出。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利息收入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研发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因为主营业务收入减少，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收回定期存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是分配股利现金同比减少 14,415.02 万元。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总额53,674.16万元，同比减少2,281.16万元，主要是子公司信通房地产2018年开始预售的三期商品房，已经接近销售尾声，其他类型房产成交量较少；子公司龙运现代对驾驶员实行免收日费的优惠政策。

营业成本32,370.74万元，同比减少2,677.13万元，主要是子公司信通房地产2018年开始预售的三期商品房，在本期能够达到确认收入标准的数量减少，已售出商品房从存货结转到营业成本减少。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高速公路收入	343,891,576.11	200,099,640.19	41.81%	22.69%	18.25%	增加 2.39 个百分点
房地产收入	109,565,592.38	69,853,561.47	36.24%	-44.84%	-47.34%	增加 3.02 个百分点
出租营运	56,796,029.89	32,878,134.68	42.11%	-10.83%	-13.63%	增加 1.8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东北地区	536,741,598.01	323,707,372.92	39.69%	-4.08%	-7.64%	增加 2.3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通行费收入	固定资产折旧	98,624,473.60	30.47	93,778,178.81	26.76	5.17	
通行费收入	人力成本	55,042,388.34	17.00	42,938,861.60	12.25	28.19	
通行费收入	维修保养	15,607,108.21	4.82	26,114,266.43	7.45	-40.24	
通行费收入	其他	30,016,194.06	9.27	7,619,447.68	2.17	293.94	
通行费收入	小计	199,290,164.21	61.56	170,450,754.52	48.63	16.92	
房地产开发	商品房销售成本	69,853,561.47	21.58	132,638,778.05	33.38	-47.34	
出租车营运	运营车辆折旧	16,309,745.53	5.04	17,400,444.73	4.38	-6.27	
出租车营运	无形资产摊销	6,130,752.57	1.89	7,225,806.48	1.82	-15.15	
出租车营运	车辆维护费	8,393,251.64	2.59	12,516,648.79	3.15	-32.94	
出租车营运	人力成本	0	0	137,928.58	0.03	-100.00	
出租车营运	其他	2,044,384.94	0.63	786,980.50	0.2	159.78	
出租车营运	小计	32,878,134.68	10.16	38,067,809.08	9.58	-13.6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 484.99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信通房地产本期结转营业收入应计算清缴的流转税减少。

4. 研发投入**(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52.38 万元，同比减少 6,958.93 万元。主要是因为主营业务收入减少，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18.55 万元，同比增加 72,043.07 万元，收回定期存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82.01 万元，同比增加 12,257.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分配股利现金同比减少 14,415.02 万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	本期期末	情况说明
------	-------	------	-------	-----	------	------

		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金额较上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1,005,255,964.29	19.92	579,889,792.88	11.23	73.35	收回定期存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475,237.00	0.86	107,082,789.37	2.07	-59.4	公允价值变动导致账面价值减少
应收票据	1,850,481.85	0.04	3,980,000.00	0.08	-53.51	销售增加,收到客户汇票。
其他应收款	18,442,961.52	0.37	63,952,897.10	1.24	-71.16	收到违约金
其他流动资产	661,013,326.93	13.1	1,022,837,507.53	19.81	-35.37	定期存款转回
在建工程	18,192,392.92	0.36	5,150,996.66	0.1	253.18	视频云联网项目正在建设
无形资产	1,908,762.66	0.04	7,684,801.81	0.15	-75.16	子公司龙运现代出租车经营权的减少
应付账款	42,772,945.69	0.85	87,768,449.52	1.7	-51.27	应付工程款减少
预收款项	20,671,742.54	0.41	29,960,977.77	0.58	-31	返还出租车承包费
应交税费	5,214,038.64	0.1	43,006,207.25	0.83	-87.88	汇算清缴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
预计负债		0	1,032,056.45	0.02	-100	较上年相比未发生未决诉讼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16,161.08	0.12	717,491.28	0.01	766.37	所得税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	16,405,608.74	0.33	7,660,805.64	0.15	114.15	受联营企业数据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71,060.92	保证金、冻结资金
房屋建筑物	2,302,225.46	财产保全的担保
合计	3,473,286.38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参与设立广州新星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州新星成长叁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总投资额为 9,600 万元。公司向子公司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限公司（简称“龙源投资”）增资建设肇东服务区项目，总投资额最高不超过 9,996 万元。公司向龙源投资增资 2,000 万元并以龙源投资作为投资主体参与广东天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A 轮融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子公司龙源投资增资 2,000 万元，以龙源投资为主体参与广东天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天枢能源”）A 轮融资。天枢能源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是：光伏发电、风能发电、生物发电的设备及系统、储能系统、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的研发、销售、代理和施工；充电站工程、电力工程、充电桩安装工程；研发、销售和代理：机器人、电子设备、计算机软硬件、新能源汽车充电桩；低碳节能产品与能源监控管理平台的技术研发；电动汽车充电换电服务；汽车销售和租赁服务；场地租赁；国内贸易、物资供销业。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产生投资收益。

经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决原肇东服务区安全隐患新肇东服务区项目建设的议案》，公司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照建设资金缺口对子公司龙源投资进行增资，用于肇东服务区项目，总投资额不超过 9,996 万元。龙源投资为公司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主要经营范围是：实业投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建筑材料；以自有资金对公路项目进行投资；机械设备销售及租赁，广告牌租赁，汽车租赁，房屋租赁，公路服务区及加油站的管理，停车场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进一步提升高速公路服务区服务质量的意见》规定，公司本次新建肇东服务区项目能够消除道路安全隐患，不断提升服务效能，为过往车辆提供安全、便捷的通行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产生投资收益。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深圳东大”）出资 6,100 万元参与广州新星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子公司深圳东大出资 4,000 万元参

与广州新星成长叁号 S 基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新星贰号股权投资基金进展及部分协议条款变更的议案》，新星成长叁号 S 基金的投资额由 4,000 万元调整为 3,500 万元。上述两个基金总投资额为 9,600 万元，当年获利 167 万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1,820.77万元，损失较去年同期增加1,612.58万元，主要是子公司深圳东大持有的二级市场股票期末的市场价值下跌所带来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 资本	主营范围	出 资 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	5,100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济信息咨询	100.00	14148.00	6,639.74	-1,998.90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15,000	出租车营运	92.67	29,421.43	23,779.51	1,010.63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10,000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销售建筑机械、建筑装饰材料	55	51,098.26	39,400.22	2,018.02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436,000	提供人民币及外币存款和贷	7.97	28,296,415.89	1,758,551.42	68,948.23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交通运输部印发了《公路“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了“十四五”时期我国公路交通发展的总体思路、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涵盖建设、管理、养护、运营、运输等多个领域。公路作为最基础、最广泛的交通基础设施，是衔接其他各种运输方式和发挥综合交通网络整体效率的主要支撑，在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十三五”时期，我国公路交通保持了较为平稳的发展态势，发展水平跃上新的大台阶，全国公路总里程接近 520 万公里，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16.1 万公里。《规划》提出，到 2025 年，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公路交通运输体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到 2035 年，基本建成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的现代化公路交通运输体系。

“十四五”期间，黑龙江以“1-2-3-4”总体发展思路牵引交通运输发展，即实现全面开启建设交通强国龙江新篇章这 1 个总目标；融入“全国 123 出行交通圈”、“全球 123 快物流圈”2 个交通圈；构建立体互联快速网、便捷顺畅干线网、广覆深达基础网 3 张交通网；完善智慧赋能、绿色升级、平安筑底、治理增效 4 个支撑体系；力争到 2025 年，公路里程超过 17 万公里，高速公路突破 6000 公里（白改黑全面完成）；完善高速公路网络，建成京哈高速扩容、吉黑高速山河至哈尔滨等续建项目 600 公里，同时启动哈尔滨都市圈环线、鹤哈高速鹤岗至伊春、北漠高速五大连池至嫩江和铁科高速等国家高速公路项目约 1000 公里，高速公路通达 10 万人口以上城镇的比例将得到较大提升。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全面系统梳理了“十三五”期间发展经验及不足的基础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公司编制了发展战略及“十四五”规划纲要，明确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思路及发展路径，公司主要战略目标如下：

1. 实现“一体两翼”产业布局

结合龙江交通自身体量和资源优势，长远谋划，兼顾短期利益与中长期发展，以“少而精、优而强”为原则，以高速公路投资运营服务为主体，以金融股权投资和产业投资为两翼，打造“一体两翼”的产业架构，形成集融资、融智、共赢、共享为一体的产业发展格局。

2. 强化高速公路投资运营业务

聚焦高速公路“延路-扩路-强路”，拓展整合集团优质路产资源，专业化提升营运管养水平，数字化引领行业转型升级，推进服务区服务潜能挖掘，打造先进高速公路投资运营管理平台。

3. 拓展金融股权投资业务

提高已投优质资产的投资比例，通过择机跟投，增强投资效应，打造龙江交通利润的持续增长点。

4. 探索“交通+”产业投资业务

围绕新能源、新基建进行探索，通过产业基金进行多领域投资布局，少量优质项目亦可采用股权直投的方式，打造产业投资孵化平台，以投资效益为导向做大利润空间。

通过实施战略规划，龙江交通将转型为智能交通多元化综合服务提供商，真正成为让社会认可、股东满意、员工幸福的一流企业。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公司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持续释放改革活力,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落地,深入贯彻“强主业、造强点、提效率”三大战略核心,推动数字化转型,推进精细化管理,统筹疫情防控和生产经营,抓好安全稳定工作,确保实现全年各项工作目标。计划全年实现营业收入5.61亿元;利润总额2.34亿元;净利润1.90亿元。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风险

收费公路行业与经济发展密切相关,宏观经济的波动直接影响公路运输的需求,进而影响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2021年黑龙江省公路货物运输量同比下降3.6%,公路旅客运输量同比下降4.7%(数据来源:国家交通运输部统计数据)。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应对经济发展对高速公路车流量的影响,进一步提升服务管理水平,实施精细化管理,严格控制成本支出,最大限度减少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2.政策风险

行业政策的变化对高速公路收费管理的影响十分明显。国家和地方高速公路收费政策的调整将直接影响公司的通行费收入。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有关行业政策的调整,收集、分析、整理相关数据,加强对有关方针、政策的研究,及时制定科学有效的应对措施,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整体运营实力,为实现公司长期、稳定、健康的可持续发展积极努力。

3.经营权到期的风险

根据《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的规定,收费公路经营权最长不超过30年。公司所属哈大高速的经营权将在2029年到期。

应对措施:针对经营权到期的风险,公司全面梳理自身的优势和特点的基础上,编制了公司发展战略和“十四五”规划,确定了“一体两翼”的产业布局,强化高速公路主业,拓展整合资源,积极谋划、拓展金融股权投资业务,探索“交通+”产业投资业务,实施精细化管理,深入挖掘公司发展潜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和高质量发展。

4.路网分流及多种交通方式替代的风险。

随着高速公路网的不断完善,平行路线和可替代路线不断增加。路网分流对通行费收入带来负面的影响。哈大高铁、哈佳高铁、哈大齐高铁和哈牡高铁并网联运,影响哈大高速的客车流量。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应对路网分流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跟踪路网规划和布局的变化,加强服务管理,以提供快速、便捷及个性化服务等不断提升过往车辆通行满意度,增加司乘人员对公司路段的粘度,进而提升哈大高速的综合竞争力,减少路网分流对公司通行费收入产生的影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执行公司治理有关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 关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即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聘请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法律顾问，出席股东大会、见证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法律意见书均在指定媒体披露。

(2)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其中定期会议 2 次，临时会议 9 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责，认真履行职能，从专业角度为公司发展提出合理化建议，推动促进公司健康发展。公司全体董事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出席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科学决策，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其中定期会议 2 次，临时会议 3 次。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治理、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内部控制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监事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股东大会、监事会，列席董事会会议，较好地履行了监督职能。

(4) 关于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关系

公司及控股股东严格遵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充分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未发生控股股东违规占用、挪用公司资金和资产以及干预公司经营的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经董事会审议并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关联董事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并及时对外披露，不存在控股股东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5) 关于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时在指定媒体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6) 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及相关利益

公司严格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电话、E 互动平台及召开业绩说明会，参加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等形式与投资者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范围内认真回答投资者的问询，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7) 关于内幕信息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等相关规定，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加强内幕信息管理，防范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的发生。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2 月 4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2 月 5 日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新星贰号基金项目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东大提供借款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19 日	www.sse.com.cn	2021 年 4 月 20 日	1.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	2021 年 8 月 24	www.sse.com.cn	2021 年 8 月 25	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时股东大会	日		日	<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新星成长叁号 S 基金项目的议案》； 5. 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庆波	董事长	男	50	2020-02-14	2023-02-13	0	0	0	无	48.99	否
刘先福	副董事长	男	57	2020-02-14	2023-02-13	0	0	0	无	7.54	是
尚云龙	董事	男	48	2020-02-14	2023-02-13	0	0	0	无	0	是
张春雨	董事	男	49	2020-02-14	2023-02-13	0	0	0	无	0	是
孟杰	董事	男	44	2020-02-14	2023-02-13	0	0	0	无	7.54	是
柴建尧	董事	男	50	2020-02-14	2023-02-13	0	0	0	无	7.54	是
龚宏	董事、总经理	男	50	2020-02-14	2023-02-13	0	0	0	无	48.99	否
邵华	独立董事	男	67	2020-02-14	2023-02-13	0	0	0	无	8.57	否
曹春雷	独立董事	男	44	2020-02-14	2023-02-13	0	0	0	无	8.57	否
陈远玲	独立董事	女	57	2020-02-14	2023-02-13	0	0	0	无	8.57	否
陈建林	独立董事	男	42	2020-05-27	2023-02-13	0	0	0	无	8.57	否
侯彦龙	监事会主席	男	56	2021-11-29	2023-02-13	0	0	0	无	39.12	否
刘霄雷	监事	女	50	2020-02-14	2023-02-13	0	0	0	无	0	是
潘焯	监事	男	33	2020-02-14	2023-02-13	0	0	0	无	6.60	是
刘鯤	党委副书记	男	48	2020-02-14	2023-02-13	0	0	0	无	39.12	否
张兴学	纪委书记	男	48	2020-02-14	2023-02-13	0	0	0	无	39.12	否
戴琦	董秘、副总经理	女	56	2020-04-07	2023-02-13	0	0	0	无	39.12	否
高亚森	工会主席	男	49	2020-04-07	2023-02-13	0	0	0	无	39.12	否
葛忠权	副总经理	男	51	2021-02-18	2023-02-13	0	0	0	无	25.54	否

胡浩	副总经理	男	43	2021-03-29	2023-02-13	0	0	0	无	22.71	否
李志强	财务总监	男	47	2021-11-29	2023-02-13	0	0	0	无	2.97	否
孔德楠	副总经理	男	41	2020-02-14	2021-03-29	0	0	0	无	20.14	否
王伟东	监事会主席	男	61	2020-02-14	2021-11-29	0	0	0	无	8.03	否
合计	/	/	/	/	/	0	0	0	/	436.4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庆波	工学博士。曾任黑龙江省高速公路建设局工程办副主任，黑龙江省高速公路建设局工程办副主任（正科级），黑龙江省高速公路建设局副总工程师兼任技术室主任，黑龙江省高速公路建设局工会主席，黑龙江省高速公路建设局副局长，黑龙江公路工程质量监督站站长，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刘先福	高级会计师，曾任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财务总监、计划财务部经理、东北高速公司筹备组组员，招商局集团财务部主任，审计署驻交通部审计局基建事业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地方交通处处长。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兼任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浙江温州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国高网路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副董事长。
尚云龙	工学硕士。曾任黑龙江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公司监办主任，黑龙江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公司监理处处长，黑龙江省公路工程监理咨询公司副经理、国道 G111 线工程建设指挥部指挥，齐北高等级公路管理处党委书记，省高速公路建设局副局长，黑龙江省高速公路建设局党委副书记、副局长，黑龙江省高速公路建设局局长兼党委副书记、黑龙江省公路勘察设计院党委书记、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董事，黑龙江省水利水电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张春雨	大学本科。曾任黑龙江省第三公路工程处五队财务科 出纳员，黑龙江省第三公路工程处五队财务科记账员，黑龙江省第三公路工程处七队 财务科财务股长，黑龙江省第三公路工程处审计科 副科长(主持工作)，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 部长(副科级)，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 部长(正科级)，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关系)，财务部 部长(正科级)，绥满指挥部（借调）财务科科长，黑龙江路桥建设集团三公司(组织关系) 财务部部长，省交通运输厅（借调）财务处 基建主管，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组织关系) 财务科科长，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副总经理，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产权部部长，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公司总经理。现任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孟杰	工学硕士、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曾任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公路公司首席分析师、招商公路公司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董事。
柴建尧	金融学硕士，高级会计师，CPA。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浙江分行审计处副处长，股改办副主任，农总行审计局直属分局二处副处长，农行浙

	江金华分行副行长，浙江分行现金管理部/产品研发部总经理，投行与金融市场部总经理。现任穗甬控股副总裁，本公司董事。
龚 宏	硕士研究生，审计师、高级财务管理师（SIFM）、国际会计师。历任中交第四航务工程勘察设计院财务处副处长；广东太古可口可乐公司财务会计部、管理及计划部、内控部部门经理；广州市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期间曾借调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城市发展处、地铁建设资金办，担任南沙港铁路项目筹备组副组长；广州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团资金管理中心主任；穗甬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邵 华	大学本科。曾任哈尔滨市建筑工业加工厂职工，哈尔滨市新型建筑材料工业公司会计，哈尔滨市新型建筑材料工业公司财务处长，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财务部部长，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 总会计师、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曹春雷	律师。曾任黑龙江省杰瑞天昊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证泰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易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合伙人，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远玲	一级律师。曾担任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中国国际商会调解中心调解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理事、深圳证券交易所资产证券化外部专家等。现系中华律师协会金融专业委员会委员。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审计责任人。新华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系董事会战略、风险、薪酬委员会委员。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和风险委员会委员；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德恒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建林	广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硕士生导师，博士后合作导师，会计学院副院长兼会计硕士教育中心主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合作博士生导师。入选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后备）人才（学术类），广东省高校优秀青年教师培养计划和广东省高等学校第七批“千百十人才工程”校级培养对象。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侯彦龙	工学学士。历任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财务处科员，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征费局二科科员，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纪检科员，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纪检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黑龙江省公路局副局长，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霄雷	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黑龙江省高速公路管理局财务科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哈尔滨公路大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黑龙江省哈绥公路管理处哈尔滨所副站长，龙高集团财务部部长、副总经理兼东北高速监事。现任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潘 焯	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项目经理，现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经理，兼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
刘 鲲	大学学历。历任哈双管理处团委书记，哈双管理处党支部书记政工科副科长兼团委书记，哈双管理处石家收费站党支部书记、站长，哈双管理处机关支部书记、办公室主任，哈双管理处团结收费站党支部书记、站长，哈双管理处瓦盆窑收费站党支部书记、站长，本公司哈大分公司副经理，哈大分公司经理代党委书记，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
张兴学	大学学历。哈大高速公路管理处人事科科员办公室秘书，东北高速黑龙江分公司哈尔滨所办公室主任，东北高速黑龙江分公司综合部副部长，东北高速黑龙江分公司机关支部书记兼综合部副部长(正部长级)，东北高速黑龙江分公司综合部部长，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处副处长，处长。现任本公司纪委书记。
戴 琦	工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研究生结业，高级政工师。历任吉林省交通职工大学教师、图书馆副馆长，《吉林省志交通志/公路水运》编纂

	委员会编辑，吉林交通报社广告部主任，吉林省中通交通文化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东北高速董事会秘书处职员、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高亚森	大学学历。黑龙江省第三公路工程处办公室秘书，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总公司行政部秘书，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总公司行政部副主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机关总支书记、办公室副主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机关工会主席、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本公司工会主席。
葛忠权	工程硕士。历任黑龙江省第三公路工程处第五工程队助理工程师，黑龙江省第三公路工程处第五工程队主任工程师（副科级）、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依勃公路建设指挥部工程计划处副处长，黑龙江省哈双高速公路公司计划处副处长（正科级）、西环计划处处长、工程师、高级工程师，黑龙江省哈双高速公路公司西环计划处处长、松花江大顶子山航电枢纽建设指挥部计划合同处长、副指挥、高级工程师，黑龙江省松花江航运枢纽建设管理中心副主任（副处级），兼任黑龙江省航务管理局工程管理办主任、高级工程师，黑龙江省航务管理局港口管理处副处长、高级工程师，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港口航道处副处长，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港口航道处三级调研员。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胡 浩	工程师。历任哈松公路大桥公司办公室副主任、综合部副部长，黑龙江交通实业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黑龙江交通实业总公司天利采石场场长，黑龙江交通实业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支部委员会书记，黑龙江省交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李志强	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历任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第四工程处财务科出纳员；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第四工程处乳山项目经理部主管会计；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第四工程处劳动服务公司计财办主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股份公司第四工程公司第十工程队、第五工程队主管会计；黑龙江省龙建路桥股份公司第四工程公司审计部部长、纪检监督部副主任；黑龙江省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财务总监（派驻黑龙江龙煤矿业控股集团监事会专职监事）；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事业部副总经理；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融资管理部部长；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融资管理部部长、黑龙江龙航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经营管理部部长。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春雨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刘先福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柴建尧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裁		
孟杰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分析师、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		
刘霄雷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潘焯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曹春雷	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陈远玲	德恒律师事务所	高级顾问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北部湾银行	独立董事		
陈建林	广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硕士生导师		
刘先福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讲述广靖锡澄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浙江温州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国高网路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孟杰	山东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江苏宁靖盐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潘焯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会审议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0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并经 2010 年

酬确定依据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和《董、监事津贴标准》，确定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高管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执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第一项第（一）条“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葛忠权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胡浩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李志强	财务总监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刘鲲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孔德楠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一次临时会议	2021年1月19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公司子公司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新星贰号基金项目的议案》；2.《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东大提供借款的议案》；3.《关于向子公司推荐董事、监事的议案》；4.《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2021年2月18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3月25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1.《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3.《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4.《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7.《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8.《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9.《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10.《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11.《2021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12.《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13.《关于聘任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14.《关于聘任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15.《关于续聘2021年度董事会法律顾问的议案》；16.《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1年3月 29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2021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1年4月 27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
第三届董事会 2021年第五次临时会议	2021年6月 11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4.《关于向子公司推荐董事人选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202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	2021年8月 6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新星成长叁号S基金的议案》；2.《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3.《关于向子公司推荐执行董事、监事的议案》；4.《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 五次会议	2021年8月 24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1.《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关于哈大分公司机电设备资产报废的议案》；3.《关于更换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4.《关于公司发展战略和“十四五”规划的议案》；5.《关于与广东天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	2021年10月 27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1.《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2.《关于购买取消省界收费站哈大路ETC项目相关资产的议案》；3.《关于对哈大高速公路防撞波形梁护栏更新改造的议案》；4.《关于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5.《关于公司〈总经理向董事会报告制度〉的议案》；6.《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7.《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8.《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10.《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2021年第八次临时会议	2021年11月 29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1.《关于投资天枢能A轮融资的议案》；2.《关于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主要股东承诺函的议案》；3.《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4.《关于解决原肇东服务区安全隐患新肇东服务区项目建设的议案》；5.《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6.《关于〈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7.《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监督评价制度〉的议案》；8.《关于〈公司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 2021年第九次临时会议	2021年12月 17日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哈大高速智慧机器人技术开发项目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	亲自出	以通讯	委托出	缺席	是否连续两	出席股东

		加董事会 次数	席次数	方式参 加次数	席次数	次数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大会的次 数
王庆波	否	11	11	10	0	0	否	3
刘先福	否	11	11	10	0	0	否	1
尚云龙	否	11	10	10	1	0	否	0
张春雨	否	11	11	10	0	0	否	3
柴建尧	否	11	11	10	0	0	否	2
龚 宏	否	11	11	10	0	0	否	3
孟 杰	否	11	11	10	0	0	否	0
邵 华	是	11	11	10	0	0	否	3
曹春雷	是	11	11	10	0	0	否	1
陈远玲	是	11	11	10	0	0	否	1
陈建林	是	11	11	1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邵 华（主任委员） 柴建尧 陈建林
提名委员会	陈远玲（主任委员） 张春雨 曹春雷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远玲（主任委员） 张春雨 曹春雷
战略委员会	王庆波（主任委员） 刘先福 陈建林

(2).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11 日	审议《关于投资新星贰号基金项目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1 年 8 月 2 日	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投资新星叁号 S 基金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1 年 8 月 19 日	审议 1.《关于公司发展战略及“十四五”规划的议案》；2.《关于与广东天枢新能源科技有	审议通过	无

	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2021 年 10 月 8 日	审议《关于投资天枢能源 A 轮融资的议案》。	细化投资方案，补充相关资料。	无
2021 年 11 月 19 日	审议：1.《关于解决原肇东服务区安全隐患新肇东服务区项目建设的议案》；2.《龙源投资工商变更的议案》；3.《关于投资天枢能源 A 轮融资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3).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11 日	审议：1《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计划》；2.《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计划》；3.《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4.《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因管理层要求增加审计工作内容，故审计工作计划议案在第三次会议中重新提交审议并通过。	无
2021 年 3 月 5 日	就年审会计师《关于龙江交通 2020 年年报审计沟通函》及相关事项沟通并交换意见。	达成一致意见	无
2021 年 3 月 15 日	审议：1.《关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3.《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4.《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5.《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6.《关于拟聘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7.《关于拟聘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8.《关于 2020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9.《关于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10《2021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	无
2021 年 8 月 11 日	审议《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	审议通过	无
2021 年 10 月 4 日	审议《关于购买取消省界收费站哈大路 ETC 项目相关资产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4).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2 月 10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1 年 3 月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高管薪酬情况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15 日			
2021 年 3 月 24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1 年 6 月 30 日	审议《关于签订 2021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及经理层成员年度绩效合约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审议：1.《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3.《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2021 年 11 月 4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议通过	无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492
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	117
在职工的数量合计	60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4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26
销售人员	7
技术人员	15
财务人员	26
行政人员	235
合计	60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研究生	43
本科	234
本科及以下	331
合计	60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充分考虑企业的发展需要及实际支付能力，对关键岗位及市场供应稀缺人员采取薪酬领先策略，对市场供应充足人员薪酬采取市场跟随战略，以保证企业既避免关键人才流失，又节约人工成本，为企业的发展提供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采取内训外训相结合的培训方式，为各类人员制定出个人成长及企业需要相结合培训计划，以保障员工的健康成长及企业的健康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920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60,000.00 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的政策。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2020年末总股本1,315,878,5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红利0.46元（含税），共计60,530,414.27元。2021年5月20日，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毕。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	1. 龙江交通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2021-037）； 2. 龙江交通2021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临2021-040）。

<p>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拟实施 2021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p>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与管理层签订了 2021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责任书及经理层成员年度绩效合约，明确了考核期、考核维度、考核内容及奖惩，建立和完善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公司启动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等。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修订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修订（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总经理向董事会报告制度》《关联交易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监督评价制度》及《风险管理制度》等，有效防范经营风险，为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对子公司规范治理的指导和监督，组织子公司进行了“三会一层”规范运作培训，指导子公司完善法人治理制度，提升治理水平。公司各业务对口部门对子公司日常经营开展指导和业务培训，风险防控部对子公司财务收支进行审计和监督，对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进行指导和监督。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多网站（www.sse.com.cn）披露。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自身发展与履行社会责任并重，合法经营规范运作，积极履行社会责任，践行国有控股上市公司的责任与担当。公司《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龙高集团向龙江交通出具了《规范、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将在其作为龙江交通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期间尽量减少与龙江交通的关联交易，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龙江交通《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关联交易。	龙江交通存续期间	否	是		
其他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龙高集团向龙江交通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在龙江交通存续期间，龙高集团及其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将不会从事与龙江交通所属收费高速公路或其所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果龙江交通或证券监管部门认为龙高集团不时拥有的业务与其形成实质	龙江交通存续期间	否	是		

			竞争，龙高集团将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方式加以解决。					
其他承诺	其他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龙高集团作出《关于分立后公司独立、规范性要求的承诺函》，承诺其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履行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保证龙江交通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其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促使分立后公司建立、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龙江交通存续期间	否	是		
	其他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7月9日，控股股东龙高集团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做出承诺：在股市异常波动时期不减持公司股票。	股市异常波动时期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执行上述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内容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联营企业龙江银行之分公司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分行（简称“牡丹江分行”）根据牡丹江分行职工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补缴与转移实施方案的批复，牡丹江分行补缴 2021 年及以前年度养老保险。本公司因上述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调减 2020 年期末长期股权投资 228.94 万元，调减 2020 年期末盈余公积 22.89 万元，调减 2020 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206.05 万元，调减 2020 年度投资收益 18.72 万元。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永拓会计师”）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对如下问题进行了沟通。

1. 未发现龙江交通管理层存在诚信方面的问题；
2. 永拓会计师与龙江交通管理层在重大会计、审计等问题上不存在意见分歧；
3. 永拓会计师与龙江交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或其他类似治理机构沟通，管理层不存在舞弊、违反法规行为以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
4. 永拓会计师认为龙江交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问题。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和《关于聘任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并经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保证合同纠纷仲裁案。2004 年 9 月 25 日，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简称东高投资）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世纪东高）签订《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授予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协议约定，东高投资向世纪东高交纳工程总造价 15% 的履约保证金，计人民币	2006 年 1 月 20 日，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向世纪东高公告送达了（2006）庆执字第 39 号执行通知书，此案尚未执行终结。 该事项已在公司 2012-2020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

2,427.98 万元。协议签订后东高投资履行了义务，但世纪东高因丧失了工程建设的总承包权而无法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且因涉嫌经济犯罪已被公安机关依法查封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与龙高集团签订土地、房产租赁合同的议案》，公司租赁龙高集团回购的房产，年租金 50 万元，租赁期限至哈大高速公路收费权终止或不再经营哈大高速公路收费权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 2021 年 3 月 2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 2021-008、012 号公告。
公司在关联法人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存款构成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 2021 年 3 月 27 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 2021-008、012 号公告。
公司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9〕23号）精神及黑龙江省政府《黑龙江省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施方案》（黑政办规〔2019〕9号），按照“统一领导、分级负责、业主实施、统一标准、统一设计、统一审批、统一行动”的原则要求，由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交投集团”）统一建设实施黑龙江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项目哈尔滨至大庆段（以下简称“标的项目”）后，将标的项目移交给本公司，由公司购买标的项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取消省界收费站哈大路ETC项目相关资产的议案》，详见2021年10月28日刊载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2021-037、039号公告。
为实现高速公路管理数字化转型，公司与招商华软信息有限公司合作开发哈大高开发以机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哈大高速智慧收费机器人技术

<p>器人收费为主的智慧化运营系统，进而打造“智慧收费2.0”为核心，以“少人值守收费站”设备建设为基础的高速公路智能化运营模式。该项目总投入资金为486万元。</p>	<p>开发项目的议案》详见2021年10月28日刊载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编号为临2021-052、053号公告。</p>
--	---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适用 不适用**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适用 不适用**(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7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3,8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0	440,482,178	33.47	0	无	0	国有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217,396,393	16.52	0	无	0	国有法人
黑龙江元龙景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1,000,000	9.96	0	无	0	其他
广州辰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15,000,000	8.74	0	质押	92,000,000	其他
深圳市大华信安资产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一信安成长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8,085,925	39,910,000	3.03	0	无	0	未知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0	14,800,048	1.12	0	质押	14,8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168,800	6,168,800	0.47	0	无	0	国有法人
邹明	639,000	4,729,000	0.3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玄元科新19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100,000	3,100,000	0.24	0	无	0	未知
季影	38,400	3,073,500	0.2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440,482,178	人民币普通股	440,482,178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17,396,393	人民币普通股	217,396,393
黑龙江元龙景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000,000
广州辰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000,000
深圳市大华信安资产管理企业(有限合伙)－信安成长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9,9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910,000
穗甬控股有限公司	14,800,048	人民币普通股	14,800,048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168,800	人民币普通股	6,168,800
邹明	4,729,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29,000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9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0
季影	3,073,500	人民币普通股	3,073,5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1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6,410,15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9%。上述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情况未在上表列示。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龙高集团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第二大股东招商公路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第三、四、六大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悉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春雨
成立日期	1993年12月9日
主要经营业务	公路工程施工贰级。高等级公路的开发，建设，管理，养护，经营。普通机械，办公设备，汽车配件，房屋租赁，建筑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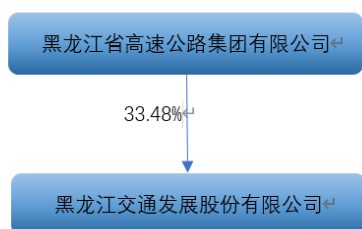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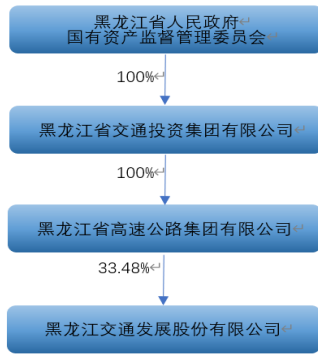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白景涛	1993年12月18日	91110000101717000C	617,821.7338	公路、桥梁、码头、港口、航道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投资管理；交通基础设施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的开发、研制和产品的销售；建筑材料、机电设备、汽车及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人才培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股份的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1 年 10 月 29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0.84
拟回购金额	4,950
拟回购期间	2021 年 10 月 28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7 日
回购用途	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6,410,156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58.27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2）第 204011 号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江交通”）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江交通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龙江交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公路经营权摊销

1、事项描述

龙江交通的公路经营权根据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进行摊销，摊销比例以当月实际车流量和预计车流量孰高占预计未来交通流量的比例计算当月摊销金额。预计未来交通流量是指龙江交通的公路在未来剩余经营期限内总交通流量的预测，属于重大的会计估计。

因此，我们确定龙江交通的公路经营权摊销的准确性为关键审计事项。

龙江交通公路经营权摊销的相关内容见附注三、16 和附注五、13。

2、审计应对

为应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选取其他可比的同行业高速类上市公司经营权摊销的会计估计对比分析，评估管理层选用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2）现场查验龙江交通监控中心车流量监控录像，核实监控中心提供的车流量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3）检查龙江交通公路经营权摊销计算过程中使用的实际车流量是否与龙江交通监控中心提供的车流量数据一致；

(4) 对龙江交通所聘请的进行交通流量预测的第三方的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进行评估；

(5) 对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交通流量预测报告中预测未来剩余经营期限车流量的方法进行了解，并通过将过往年度的预测车流量和该期间的实际车流量进行比较，评价交通流量预测的可靠性；

(6) 对公路经营权摊销进行重新测算，验证公路经营权摊销金额的准确性。

(二) 房地产开发项目收入的确认

1、事项描述

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占龙江交通 2021 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 20.41%，均为存量房销售，在以下条件均已满足时确认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收入：

(1) 与客户签订了买卖合同；

(2) 取得了买方的首期款并且已确认剩余房款的付款安排；

(3) 房产达到了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

由于房地产开发项目收入对龙江交通的重要性以及对当期利润的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房地产开发项目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龙江交通房地产开发项目收入的相关内容见附注三、25 和附注五、38。

2、审计应对

为应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评价与房地产开发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对收入循环的关键内部控制实施控制测试；

(2) 检查商品房买卖合同条款，评价有关房地产开发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就本年度确认房地产开发收入的项目，选取样本，检查商品房买卖合同及可以证明房产已达到交付条件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房地产开发收入是否已按照既定的收入确认政策进行确认；

(4)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房地产开发收入的项目，选取样本，检查可以证明房产已达到交付条件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相关房地产开发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5) 对于房地产开发项目中本年确认的房产销售收入，选取样本，将其单方平均售价与从公开信息获取的单方售价相比较。

四、其他信息

龙江交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龙江交通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龙江交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龙江交通、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龙江交通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龙江交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龙江交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龙江交通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海龙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守东

2022 年 4 月 27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05,255,964.29	579,889,792.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3,475,237.00	107,082,789.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850,481.85	3,98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7,988,617.77	8,883,326.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5,184,669.87	4,841,248.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8,442,961.52	63,952,897.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469,067,320.06	531,988,865.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661,013,326.93	1,022,837,507.53
流动资产合计		2,212,278,579.29	2,323,456,427.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100,602,660.95	100,617,055.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410,554,279.14	1,410,762,485.5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7,674,263.30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65,037,738.74	66,957,016.34
固定资产	七、21	1,123,317,588.56	1,235,756,427.76
在建工程	七、22	18,192,392.92	5,150,996.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157,354.37	
无形资产	七、26	1,908,762.66	7,684,801.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5,553,615.25	6,307,122.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6,701,266.97	6,803,318.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79,832.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34,979,755.26	2,840,039,223.64
资产总计		5,047,258,334.55	5,163,495,651.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42,772,945.69	87,768,449.52
预收款项	七、37	20,671,742.54	29,960,977.77
合同负债	七、38	29,999,822.53	24,150,187.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634,709.75	1,646,283.92
应交税费	七、40	5,214,038.64	43,006,207.25
其他应付款	七、41	235,109,641.31	286,586,879.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85,677.2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521,457.32	1,227,143.41
流动负债合计		337,810,034.98	474,346,128.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302,559.4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032,056.45
递延收益	七、51	1,797,513.45	1,850,123.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16,161.08	717,491.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16,234.02	3,599,671.34
负债合计		350,126,269.00	477,945,799.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315,878,571.00	1,315,878,5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221,773,126.82	1,220,166,125.42
减：库存股	七、56	21,651,190.83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6,405,608.74	7,660,805.64
专项储备	七、58	7,302,260.25	7,177,827.91
盈余公积	七、59	249,952,974.10	222,375,589.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712,640,748.24	1,721,318,484.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4,502,302,098.32	4,494,577,403.92
少数股东权益		194,829,967.23	190,972,44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697,132,065.55	4,685,549,851.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5,047,258,334.55	5,163,495,651.40

公司负责人：王庆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3,522,755.57	383,663,637.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16,547.76	983,211.04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90,116,752.59	10,532,456.23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72,483.74	1,162,877.5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600,000.00	17,5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617,140,610.89	1,015,706,849.32
流动资产合计		1,657,569,150.55	1,429,599,031.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400,000.00	21,4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690,322,190.66	1,729,192,155.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836,750.64	8,137,879.60
固定资产		989,842,578.24	1,084,972,474.65
在建工程		16,189,350.66	5,150,996.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013,490.98	
无形资产		212,145.34	805.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44,500.00	5,650,856.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55,880.39	21,830,130.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9,832.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39,296,719.31	2,876,385,299.47
资产总计		4,396,865,869.86	4,305,984,331.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550,294.08	31,127,847.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30,549.13	498,240.67
应交税费		861,204.99	9,092,622.88
其他应付款		136,851,201.26	157,610,809.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15,449.4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9,808,698.88	198,329,521.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229,001.5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29,001.56	
负债合计		174,037,700.44	198,329,521.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15,878,571.00	1,315,878,5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51,316,779.07	1,349,829,855.30
减：库存股		21,651,190.83	
其他综合收益		16,405,608.74	7,660,805.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49,952,974.10	222,375,589.22
未分配利润		1,310,925,427.34	1,211,909,988.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22,828,169.42	4,107,654,810.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96,865,869.86	4,305,984,331.16

公司负责人：王庆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斌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36,741,598.01	559,553,165.1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36,741,598.01	559,553,165.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7,426,827.47	408,228,758.8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23,707,372.92	350,478,694.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8,119,641.79	12,969,524.30
销售费用	七、63	6,775,111.41	9,694,808.59
管理费用	七、64	57,431,128.80	59,614,863.5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七、66	-8,606,427.45	-24,529,132.52
其中：利息费用		213,374.84	
利息收入		8,894,994.01	24,633,664.46
加：其他收益	七、67	702,825.41	3,564,428.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07,332,287.37	88,713,741.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210,677.92	62,460,764.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8,207,680.33	-2,081,839.3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96,373.26	-1,987,658.3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64,561.07	185,322.7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9,274,015.18	239,718,401.7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060,749.26	53,714,152.7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8,340,935.68	3,335,703.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1,993,828.76	290,096,851.1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54,085,405.06	56,949,412.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908,423.70	233,147,438.7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908,423.70	233,147,438.7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080,673.87	199,553,868.2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827,749.83	33,593,570.4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923,049.39	-11,787,176.3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62,635.26	1,161,850.0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62,635.26	1,161,850.0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785,684.65	-12,949,026.3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785,684.65	-12,949,026.3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9,831,473.09	221,360,262.3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003,723.26	187,766,691.9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827,749.83	33,593,570.4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78	0.151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78	0.151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庆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斌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39,138,874.68	281,368,162.87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199,290,164.21	170,450,754.52
税金及附加		1,688,695.87	1,224,317.8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5,463,268.77	39,470,470.7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953,570.23	-23,646,871.43
其中: 利息费用		204,851.01	
利息收入		8,200,333.49	23,728,055.13
加: 其他收益		195,627.61	48,029.6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72,063,688.04	78,167,613.7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8,210,677.92	62,460,764.4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6,505,972.05	49,914,011.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9,415,603.76	221,999,146.28
加: 营业外收入		543,420.35	33,450.00
减: 营业外支出		6,278,862.24	1,417,143.5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3,680,161.87	220,615,452.70
减: 所得税费用		47,906,313.05	39,553,961.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773,848.82	181,061,490.98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773,848.82	181,061,490.98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923,049.39	-11,787,176.3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62,635.26	1,161,850.01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62,635.26	1,161,850.01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785,684.65	-12,949,026.3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785,684.65	-12,949,026.3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7,696,898.21	169,274,314.6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王庆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斌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7,116,263.67	594,939,335.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594.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	81,542,246.92	56,857,020.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8,763,104.60	651,796,355.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285,759.55	61,343,610.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481,013.10	93,862,440.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4,243,743.72	117,124,151.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	73,228,753.58	77,353,064.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6,239,269.95	349,683,26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523,834.65	302,113,088.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49,764,394.61	210,618,632.2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766,016.50	11,947,512.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6,940.00	110,81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7,767,351.11	222,676,960.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377,512.17	7,988,345.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2,204,360.94	613,933,862.7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76,581,873.11	621,922,208.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185,478.00	-399,245,247.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		641,765.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1,765.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390,414.27	210,540,571.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86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	61,429,670.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20,085.10	251,040,571.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820,085.10	-250,398,805.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8,195,675.82	925,726,640.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4,084,903.37	578,195,675.82

公司负责人：王庆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斌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8,841,471.13	288,291,833.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594.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428,657.43	92,238,78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374,722.57	380,530,617.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490,171.84	8,574,808.2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629,035.72	76,079,400.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778,201.98	40,120,078.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749,368.38	45,803,531.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646,777.92	170,577,81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27,944.65	209,952,798.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875,763.89	5,046,785.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5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1,406,556.1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5,339,910.01	205,046,785.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15,978.84	6,925,400.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2,327,672.74	5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3,243,651.58	506,925,400.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096,258.43	-301,878,615.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530,414.27	210,540,571.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34,670.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65,085.10	210,540,571.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65,085.10	-210,540,571.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663,637.59	686,130,026.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3,522,755.57	383,663,637.59

公司负责人: 王庆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斌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5,878,571.00				1,220,166,125.42		7,660,805.64	7,177,827.91	222,375,589.22		1,721,318,484.73		4,494,577,403.92	190,972,447.92	4,685,549,851.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3,178,246.29				-88,650,611.21		-91,828,857.50		-91,828,857.5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5,878,571.00				1,220,166,125.42		4,482,559.35	7,177,827.91	222,375,589.22		1,632,667,873.52		4,402,748,546.42	190,972,447.92	4,593,720,994.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07,001.40	21,651,190.83	11,923,049.39	124,432.34	27,577,384.88		79,972,874.72		99,553,551.90	3,857,519.31	103,411,071.21

2021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923,049.39				168,080,673.87		180,003,723.26	9,827,749.83	189,831,473.0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77.63	21,651,190.83						-21,531,113.20	-120,077.63	-21,651,190.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651,190.83						-21,651,190.83		-21,651,190.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0,077.63							120,077.63	-120,077.63	
(三) 利润分配								27,577,384.88		-88,107,799.15		-60,530,414.27	-5,860,000.00	-66,390,414.27
1. 提取盈余公积								27,577,384.88		-27,577,384.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530,414.27		-60,530,414.27	-5,860,000.00	-66,390,414.2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4,432.34					124,432.34	9,847.11	134,279.45
1. 本期提取							6,949,010.10					6,949,010.10	70,060.40	7,019,070.50
2. 本期使用							6,824,577.76					6,824,577.76	60,213.29	6,884,791.05
(六) 其他					1,486,923.77							1,486,923.77		1,486,923.77

2021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5,878,571.00				1,221,773,126.82	21,651,190.83	16,405,608.74	7,302,260.25	249,952,974.10		1,712,640,748.24		4,502,302,098.32	194,829,967.23	4,697,132,065.55
----------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5,878,571.00			1,220,871,665.26		19,447,981.99	6,205,447.40	204,479,666.62		1,752,303,375.43		4,519,186,707.70	157,301,926.51	4,676,488,634.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10,226.50		-1,892,038.51		-2,102,265.01		-2,102,265.0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5,878,571.00			1,220,871,665.26		19,447,981.99	6,205,447.40	204,269,440.12		1,750,411,336.92		4,517,084,442.69	157,301,926.51	4,674,386,369.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5,539.84		11,787,176.35	972,380.51	18,106,149.10		-29,092,852.19		-22,507,038.77	33,670,521.41	11,163,482.64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72,380.51					972,380.51	76,950.97	1,049,331.48
1. 本期提取							12,334,278.15					12,334,278.15	89,223.37	12,423,501.52
2. 本期使用							11,361,897.64					11,361,897.64	12,272.40	11,374,170.04

2021 年年度报告

(六) 其他				-705,539.84									-705,539.84			-705,539.8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5,878,571.00			1,220,166,125.42		7,660,805.64	7,177,827.91	222,375,589.22		1,721,318,484.73			4,494,577,403.92	190,972,447.92		4,685,549,851.84

公司负责人：王庆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斌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5,878,571.00				1,349,829,855.30		7,660,805.64		222,375,589.22	1,211,909,988.88	4,107,654,810.0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3,178,246.29			-88,650,611.21	-91,828,857.5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5,878,571.00				1,349,829,855.30		4,482,559.35		222,375,589.22	1,123,259,377.67	4,015,825,952.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86,923.77	21,651,190.83	11,923,049.39		27,577,384.88	187,666,049.67	207,002,216.8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1,923,049.39			275,773,848.82	287,696,898.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651,190.83					-21,651,190.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651,190.83					-21,651,190.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7,577,384.88	-88,107,799.15	-60,530,414.27
1. 提取盈余公积									27,577,384.88	-27,577,384.88	

2021 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530,414.27	-60,530,414.27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6,063,697.00			6,063,697.00
2. 本期使用								6,063,697.00			6,063,697.00
（六）其他					1,486,923.77						1,486,923.7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5,878,571.00				1,351,316,779.07	21,651,190.83	16,405,608.74	0.00	249,952,974.10	1,310,925,427.34	4,222,828,169.42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15,878,571.00				1,350,535,395.14		19,447,981.99		204,479,666.62	1,261,387,256.87	4,151,728,871.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210,226.50	-1,892,038.51	-2,102,265.01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15,878,571.00				1,350,535,395.14		19,447,981.99		204,269,440.12	1,259,495,218.36	4,149,626,606.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5,539.84		-11,787,176.35		18,106,149.10	-47,585,229.48	-41,971,796.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787,176.35			181,061,490.98	169,274,314.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106,149.10	-228,646,720.46	-210,540,571.36
1. 提取盈余公积									18,106,149.10	-18,106,149.1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0,540,571.36	-210,540,571.3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11,206,819.14			11,206,819.14	
2. 本期使用							11,206,819.14			11,206,819.14	
(六) 其他					-705,539.84					-705,539.8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15,878,571.00				1,349,829,855.30		7,660,805.64	0.00	222,375,589.22	1,211,909,988.88	4,107,654,810.04

公司负责人：王庆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斌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江交通”、“本公司”）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规，经黑龙江省人民政府黑政函[2010]4号《关于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上市方案的批复》批准，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94]号《关于核准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分立的批复》核准，由原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北高速”）新设分立的两家股份有限公司之一。本公司已于2010年3月1日在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12.132亿元人民币，公司发起人股东为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简称“龙高集团”）、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后更名为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分别为49.19%、17.92%。2010年3月19日，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为601188。

根据本公司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黑龙江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黑国资产[2012]31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271号）批准，本公司2013年度以每股2.24元的发行价格向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267.8571万股。非公开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131,587.8571万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本金额为10,267.8571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7.80%；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本金额为121,320.00万元，占变更后注册资本的92.20%。上述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于2016年11月14日上市流通。

2017年度，本公司的控股股东龙高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246,000,000股股份转让给黑龙江元龙景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元龙景运”）。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龙高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440,482,17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48%；元龙景运持有本公司股份246,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8.69%；招商局公路科技网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招商公路”）持有本公司股份217,396,39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52%。

2018年度，穗甬控股有限公司（简称“穗甬控股”）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份14,800,04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2%。2020年度，元龙景运将其持有本公司股份115,000,000股转让给广州辰崧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广州辰崧”）。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龙高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440,482,17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3.48%；招商公路持有本公司股份217,396,39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52%；元龙景运持有本公司股份131,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9.96%；广州辰崧持有本公司股份115,0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74%；穗甬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14,800,04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2%。上述股东中元龙景运、广州辰崧和穗甬控股为一致行动人。

注册地、总部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1688号。

注册号：912300005513040198，公司法定代表人：王庆波。

本公司所属行业：公路管理与养护。

经营范围：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收费公路，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建筑材料，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的项目除外，国营贸易管理或国家限制项目取得授权或许可后方可经营），公路养护服务，园林绿化。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1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7 户，具体内容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1 户，具体内容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八、合并范围的变更-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报告期末 12 个月内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五、21 “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五、21“长期股权投资”或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

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五、2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五、21（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 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低信用风险组合

由于应收票据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本公司将应收票据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直接作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因此本公司对应收票据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准备。

B.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低信用风险组合，包含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关联方等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租赁款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的保证金、备用金、押金等款项均系项目产生，不存在历史违约率，本公司不对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准备。若存在特殊情况则单独考虑。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其他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房地产类存货

开发产品、开发成本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② 非房地产类存货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 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0年	5.00	2.375
土地使用权	40年	5.00	2.375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公路及构筑物	工作量法		0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40	5%	2.375%
交通设施	直线法	10	5%	9.5%
运输工具	直线法	10	5%	9.5%
营运车辆	直线法	7.75	0	12.9%
其他设备	直线法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提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2. 租赁”。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类别	摊销年限
特许经营权	7.75
软件	5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

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中“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2. 租赁”。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具体主要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应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新租赁准则第十二条规定了采用简化处理情形，承租人可以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选择是否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选择不分拆的，将各租赁部分及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成租赁。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等。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②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五、17“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p>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p>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合并报表项目影响如下：使用权资产 2021 年 1 月 1 日 3,820,224.60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 年 1 月 1 日 396,661.49 元；租赁负债 2021 年 1 月 1 日 3,423,563.11 元。</p> <p>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母公司报表项目影响如下：使用权资产 2021 年 1 月 1 日 3,609,962.72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 年 1 月 1 日 330,185.32 元；租赁负债 2021 年 1 月 1 日 3,279,777.40 元。</p>

其他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9,889,792.88	579,889,792.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7,082,789.37	107,082,789.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980,000.00	3,980,000.00	
应收账款	8,883,326.80	8,883,326.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841,248.09	4,841,248.0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3,952,897.10	63,952,897.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31,988,865.99	531,988,865.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2,837,507.53	1,022,837,507.53	
流动资产合计	2,323,456,427.76	2,323,456,427.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100,617,055.00	100,617,055.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10,762,485.56	1,318,933,628.06	-91,828,85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6,957,016.34	66,957,016.34	
固定资产	1,235,756,427.76	1,235,756,427.76	
在建工程	5,150,996.66	5,150,996.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820,224.60	3,820,224.60
无形资产	7,684,801.81	7,684,801.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307,122.26	6,307,122.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03,318.25	6,803,318.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40,039,223.64	2,752,030,590.74	-88,008,632.90
资产总计	5,163,495,651.40	5,075,487,018.50	-88,008,632.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7,768,449.52	87,768,449.52	
预收款项	29,960,977.77	29,960,977.77	
合同负债	24,150,187.33	24,150,187.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46,283.92	1,646,283.92	
应交税费	43,006,207.25	43,006,207.25	
其他应付款	286,586,879.02	286,586,879.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6,661.49	396,661.49
其他流动负债	1,227,143.41	1,227,143.41	
流动负债合计	474,346,128.22	474,742,789.71	396,661.4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23,563.11	3,423,563.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032,056.45	1,032,056.45	
递延收益	1,850,123.61	1,850,123.61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7,491.28	717,491.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99,671.34	7,023,234.45	3,423,563.11
负债合计	477,945,799.56	481,766,024.16	3,820,224.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15,878,571.00	1,315,878,5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20,166,125.42	1,220,166,125.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660,805.64	4,482,559.35	-3,178,246.30
专项储备	7,177,827.91	7,177,827.91	
盈余公积	222,375,589.22	222,375,589.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21,318,484.73	1,632,667,873.52	88,650,611.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94,577,403.92	4,402,748,546.42	-91,828,857.50

少数股东权益	190,972,447.92	190,972,447.92	
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4,685,549,851.84	4,593,720,994.34	91,828,857.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5,163,495,651.40	5,075,487,018.50	88,008,632.90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 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合并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3,820,224.6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6,661.49
租赁负债		3,423,563.11

财政部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龙江银行”)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龙江银行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对 2021 年期初合并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单位: 元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长期股权投资	1,410,762,485.56	1,318,933,628.06
其他综合收益	7,660,805.64	4,482,559.35
未分配利润	1,721,318,484.73	1,632,667,873.5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3,663,637.59	383,663,637.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83,211.04	983,211.04	
其他应收款	10,532,456.23	10,532,456.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162,877.51	1,162,877.5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550,000.00	17,5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1,015,706,849.32	1,015,706,849.32	
流动资产合计	1,429,599,031.69	1,429,599,031.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1,450,000.00	21,4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29,192,155.99	1,637,363,298.49	-91,828,85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137,879.60	8,137,879.60	
固定资产	1,084,972,474.65	1,084,972,474.65	
在建工程	5,150,996.66	5,150,996.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09,962.72	3,609,962.72
无形资产	805.22	805.2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50,856.96	5,650,856.9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830,130.39	21,830,130.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76,385,299.47	2,788,166,404.69	-88,218,894.78
资产总计	4,305,984,331.16	4,217,765,436.38	-88,218,894.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127,847.88	31,127,847.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98,240.67	498,240.67	
应交税费	9,092,622.88	9,092,622.88	
其他应付款	157,610,809.69	157,610,809.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185.32	330,185.3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8,329,521.12	198,659,706.44	330,185.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279,777.40	3,279,777.4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79,777.40	3,279,777.40
负债合计	198,329,521.12	201,939,483.84	3,609,962.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15,878,571.00	1,315,878,5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49,829,855.30	1,349,829,855.3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7,660,805.64	4,482,559.35	-3,178,24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2,375,589.22	222,375,589.22	
未分配利润	1,211,909,988.88	1,123,259,377.67	-88,650,61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07,654,810.04	4,015,825,952.54	-91,828,857.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05,984,331.16	4,217,765,436.38	-88,218,894.78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 2021 年期初母公司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3,609,962.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0,185.32
租赁负债		3,279,777.40

财政部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之联营企业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龙江银行”）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龙江银行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对 2021 年期初母公司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单位：元：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长期股权投资	1,729,192,155.99	1,637,363,298.49
其他综合收益	7,660,805.64	4,482,559.35
未分配利润	1,211,909,988.88	1,123,259,377.67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应税收入按 5%、3%的征收率简易征收	3%、5%、9%、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7 号）规定，《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

（2020 年第 8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凡已经到期的，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运现代”）2021 年 1-3 月提供公共交通运输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应对疫情部分税费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7 号明确表示：《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复工复产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13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深圳东大、洋浦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洋浦东大”）、哈尔滨龙庆公路养护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庆养护”）和养护分公司均享受该优惠；

根据《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11 号），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5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龙庆养护享受该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文件规定，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以及宏观调控需要确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按照 50%的幅度享受该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等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规定所称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 300 人、资产总额不超过 5000 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8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上述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龙庆养护属于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46.61	4,680.68
银行存款	995,759,778.44	577,989,139.75
其他货币资金	9,495,339.24	1,895,972.45
合计	1,005,255,964.29	579,889,792.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 1：其他货币资金为本公司证券户中剩余股票回购款及利息、深圳东大存出投资款和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通房地产”）为购房客户提供银行按揭缴纳的保证金。

注 2：期末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深圳东大冻结的银行存款 28,040.86 元和信通房地产保证金 1,143,020.06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475,237.00	107,082,789.37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43,475,237.00	107,082,789.37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3,475,237.00	107,082,789.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50,481.85	3,48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500,000.00
合计	1,850,481.85	3,98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8,877,920.00
1 年以内小计	8,877,920.00
1 至 2 年	2,509,226.00
2 至 3 年	249,867.2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99,293.94
4 至 5 年	109,266.00
5 年以上	14,933,540.40
合计	27,079,113.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	其他变动	

				销		
应收账款 坏账准 备	19,877,442.69	1,285,234.03	2,072,180.95			19,090,495.77
合计	19,877,442.69	1,285,234.03	2,072,180.95			19,090,495.7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哈尔滨交研交通工程 有限责任公司	2,957,913.20	10.92	105,005.92
浙江威尔斯高速公路 服务区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724,600.00	2.68	
江苏省交通工程集团 有限公司哈尔滨城市 分公司	625,320.01	2.31	22,198.86
中铁建大桥工程局集 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501,500.00	1.85	501,500.00
黑龙江自贸区哈尔滨 片区中桥市政工程有 限公司	389,922.00	1.44	13,842.23
合计	5,199,255.21	19.20	642,547.01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112,739.66	98.61	4,419,694.45	91.29
1 至 2 年	33,748.66	0.66	359,727.00	7.43
2 至 3 年	19,337.00	0.37	22,328.35	0.46
3 年以上	18,844.55	0.36	39,498.29	0.82
合计	5,184,669.87	100.00	4,841,248.0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金额重大的预付账款未及时结算的原因为业务尚在进行中，未实际完成。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1,928,925.49	37.20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心支公司	1,224,888.13	23.63
黑龙江省广建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50,000.00	18.32
吉林省泓恩科技有限公司	267,200.00	5.1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哈尔滨销售分公司	38,218.75	0.74
合计	4,409,232.37	85.0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442,961.52	63,952,897.10
合计	18,442,961.52	63,952,897.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068,263.60
1 至 2 年	172,894.31
2 至 3 年	633,995.3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00,623.69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7,120,826.34
合计	86,196,603.30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借款及往来款	42,189,711.88	79,606,251.99
保证金	25,186,885.18	24,517,577.95
员工借款	1,109,793.24	3,571,333.25
其他	17,710,213.00	23,711,829.98
合计	86,196,603.30	131,406,993.17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101.72		67,450,994.35	67,454,096.07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5,695.77		782,990.00	838,685.77
本期转回			539,140.06	539,140.0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58,797.49		67,694,844.29	67,753,641.7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世纪东高速公路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279,800.00	5年以上	28.17	24,279,800.00
肇东市人民政府	借款	8,000,000.00	1年以内	9.28	
黑龙江省ETC运营管理中心	通行费	5,663,704.24	1年以内	6.57	
天缘产权公司	其他	3,200,000.00	5年以上	3.71	3,200,000.00
黑龙江省信息中心移动支付通行费	通行费	2,247,952.85	1年以内	2.61	
合计	/	43,391,457.09	--	50.34	27,479,800.00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55,702.34		1,855,702.34	1,590,873.68		1,590,873.6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4,199,525.02		14,199,525.02	8,361,811.68	660,219.28	7,701,592.4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开发产品	453,012,092.70		453,012,092.70	522,696,399.91		522,696,399.91
合计	469,067,320.06		469,067,320.06	532,649,085.27	660,219.28	531,988,865.9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60,219.28			660,219.2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660,219.28			660,219.2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定期存款	635,616,570.50	1,004,000,000.00
预缴税金	10,129,785.35	1,973,604.79
应计利息	15,266,971.08	16,863,902.74
合计	661,013,326.93	1,022,837,507.53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年定期存款	100,602,660.95		100,602,660.95	100,617,055.00		100,617,055.00
合计	100,602,660.95		100,602,660.95	100,617,055.00		100,617,055.00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黑龙江龙申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8,933,628.06		58,210,677.92	11,923,049.39	1,486,923.77				1,390,554,279.14	
广东天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小计	1,318,933,628.06	20,000,000.00	58,210,677.92	11,923,049.39	1,486,923.77				1,410,554,279.14	
合计	1,318,933,628.06	20,000,000.00	58,210,677.92	11,923,049.39	1,486,923.77				1,410,554,279.14	

其他说明

财政部 2017 年发布了修订后《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前的金融工具准则简称“原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之联营企业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龙江银行”）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龙江银行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对 2021 年期初合并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长期股权投资	1,410,762,485.56	1,318,933,628.06
其他综合收益	7,660,805.64	4,482,559.35
未分配利润	1,721,318,484.73	1,632,667,873.52

对 2021 年期初母公司报表项目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长期股权投资	1,729,192,155.99	1,637,363,298.49
其他综合收益	7,660,805.64	4,482,559.35
未分配利润	1,211,909,988.88	1,123,259,377.67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公司股权		
—成本	141,100,000.00	35,100,000.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43,425,736.70	-35,100,000.00
合计	97,674,263.30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2001年5月，原东北高速投资3,000万元参股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哈特宝”），占其注册资本的42.45%，哈特宝已资不抵债停止经营。本公司根据被投资单位的情况分析，持有的对其投资公允价值为0元。

注2：2014年6月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龙运现代、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源投资”）共同投资的哈尔滨市鑫龙运现代汽车维修有限公司，承包给哈尔滨市博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承包期限自2014年6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止。2018年12月20日，龙运现代、龙源投资、原承包方哈尔滨市博能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新承包方赵志强签订承包经营合同变更协议，终止原承包经营合同，原承包方承包经营期间的债权债务等由新承包方承接。承包方经营期间，发包方的股东和股东的控股股东不得以任何方式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管理。赵志强未实际经营鑫龙运现代，也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承包费。截止2021年12月31日，鑫龙运现代已停止经营并注销。本公司根据被投资单位的情况分析，持有的对其投资公允价值为0元。

注3：2015年3月3日，本公司之子公司龙运现代与黑龙江奥格瑞达物流运输有限公司共同成立了哈尔滨市龙运现代车用燃气经销有限公司（简称“燃气公司”）。双方达成协议：龙运现代不参与其持股40%的燃气公司的经营管理，完成日均用气量3万方以上，享受每年固定收益回报，在收到收益款项后放弃燃气公司剩余的收益。燃气公司按政府规划需要拆迁，2019年10月已停止经营。根据协议，龙运现代放弃燃气公司剩余的收益。本公司根据被投资单位的情况分析，持有的对其投资公允价值为0元。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586,345.41	18,062,259.32		79,648,604.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1,586,345.41	18,062,259.32		79,648,604.7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008,700.74	2,682,887.65		12,691,588.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71,984.44	447,293.16		1,919,277.60
(1) 计提或摊销	1,471,984.44	447,293.16		1,919,277.6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480,685.18	3,130,180.81		14,610,865.9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105,660.23	14,932,078.51		65,037,738.74
2. 期初账面价值	51,577,644.67	15,379,371.67		66,957,016.34

2014年10月1日，本公司将办公用房屋改为出租，自改变用途之日起，将相应的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2016年7月1日，龙源投资将安达服务区整体出租，自改变用途之日起，将相应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核算。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安达服务区房屋	16,616,232.71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安达服务区房屋为龙源投资所有。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23,317,588.56	1,235,756,427.7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123,317,588.56	1,235,756,427.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公路及构筑物	房屋及建筑物	交通设施	运输工具	机械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 余额	2,023,197,614.30	193,781,509.42	116,224,580.51	183,976,660.46	31,114,836.89	4,053,191.54	2,552,348,393.12
2. 本期 增加金额		2,115,953.06	8,051,000.00	2,360,000.00	- 11,910,335.54	14,821,111.44	15,437,728.96
(1) 购置		2,115,953.06	8,051,000.00	2,360,000.00	917,942.68	1,992,833.22	15,437,728.96
(2) 在建工程转 入							0.00
(3) 企业合并增 加							0.00
(4) 重分类					- 12,828,278.22	12,828,278.22	0.00
3. 本期 减少金额			32,535,853.15	17,091,384.15		3,797,529.64	53,424,766.94
(1) 处置或报废			32,535,853.15	17,091,384.15		3,797,529.64	53,424,766.94
4. 期末 余额	2,023,197,614.30	195,897,462.48	91,739,727.36	169,245,276.31	19,204,501.35	15,076,773.34	2,514,361,355.1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 余额	1,075,177,104.13	43,961,030.19	71,419,486.39	77,330,970.04	24,366,373.52	3,684,158.36	1,295,939,122.63

2. 本期增加金额	90,189,060.09	4,410,097.42	7,214,787.30	17,699,767.71	-9,310,058.44	10,761,299.78	120,964,953.86
(1) 计提	90,189,060.09	4,410,097.42	7,214,787.30	17,699,767.71	312,008.21	1,139,233.13	120,964,953.86
(2) 重分类					-9,622,066.65	9,622,066.65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27,285,017.43	15,299,520.05	44,830.60	3,570,298.40	46,199,666.48
(1) 处置或报废			27,285,017.43	15,299,520.05	44,830.60	3,570,298.40	46,199,666.48
4. 期末余额	1,165,366,164.22	48,371,127.61	51,349,256.26	79,731,217.70	15,011,484.48	10,875,159.74	1,370,704,410.0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7,791,801.46	2,848,373.56	12,667.71	20,652,842.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313,486.16			313,486.16
(1) 处置或报废				313,486.16			313,486.16
4. 期末余额				17,478,315.30	2,848,373.56	12,667.71	20,339,356.5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57,831,450.08	147,526,334.87	40,390,471.10	72,035,743.31	1,344,643.31	4,188,945.89	1,123,317,588.56
2. 期初账面价值	948,020,510.17	149,820,479.23	44,805,094.12	88,853,888.96	3,900,089.81	356,365.47	1,235,756,427.7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65,173,160.16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6,576,380.90	无法过户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法过户的房屋建筑物为子公司哈尔滨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所有。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192,392.92	5,150,996.66
工程物资		
合计	18,192,392.92	5,150,996.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耿家收费站改扩建工程	3,179,909.66		3,179,909.66	2,110,122.66		2,110,122.66
肇东站收费站改扩建工程	3,263,623.00		3,263,623.00	3,040,874.00		3,040,874.00
视频监控云联网	9,745,818.00		9,745,818.00			
肇东服务区项目	2,003,042.26		2,003,042.26			
合计	18,192,392.92		18,192,392.92	5,150,996.66		5,150,996.6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大耿家收费站改扩建工程	4,109,909.66	2,110,122.66	1,069,787.00			3,179,909.66	77.37	78%				自有资金
肇东站收费站改扩建工程	5,123,623.00	3,040,874.00	222,749.00			3,263,623.00	63.70	64%				自有资金

视频监控 云联网	19,000,000. 00		9,745,818.0 0			9,745,818. 00	51.2 9	51 %				自有资金
肇东服务 区项目	99,960,000. 00		2,003,042.2 6			2,003,042. 26	2.00	2%				自有资金
合计	128,193,532 .66	5,150,996 .66	13,041,396 .26			18,192,392 .9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20,224.60		3,820,224.6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13,117.25	2,013,117.25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820,224.60	2,013,117.25	5,833,341.8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67,505.46	208,482.02	675,987.48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67,505.46	208,482.02	675,987.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52,719.14	1,804,635.23	5,157,354.37
2. 期初账面价值	3,820,224.60		3,820,224.60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 用权	专利权	非专 利技 术	特许经营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 额				120,000,000.00	1,704,135.00	121,704,135.00
2. 本期增 加金额				96,000.00	417,760.50	513,760.50
(1) 购置				96,000.00	417,760.50	513,760.50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 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0,096,000.00	2,121,895.50	122,217,895.5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 额				112,500,645.31	1,518,687.88	114,019,333.19

2. 本期增加金额				6,141,152.57	148,647.08	6,289,799.65
(1) 计提				6,141,152.57	148,647.08	6,289,799.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8,641,797.88	1,667,334.96	120,309,132.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54,202.12	454,560.54	1,908,762.66
2. 期初账面价值				7,499,354.69	185,447.12	7,684,801.81

特许经营权为子公司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出租车运营权。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	656,265.30		175,004.16		481,261.14
车库	5,650,856.96		706,356.96		4,944,500.00
厂房装修		135,774.26	7,920.15		127,854.11
合计	6,307,122.26	135,774.26	889,281.27		5,553,615.25

其他说明：

车库为以前年度购买的车库使用权。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478,315.30	4,369,578.82	17,478,315.30	4,369,578.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773,700.41	193,425.10	1,968,280.40	492,070.10
信用减值损失	6,755,538.76	1,688,884.69	4,884,497.28	1,221,124.3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797,513.45	449,378.36	1,850,123.61	462,530.90
预计负债			1,032,056.45	258,014.11
合计	26,805,067.92	6,701,266.97	27,213,273.04	6,803,318.2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内部交易	2,837,647.32	709,411.83	2,869,965.12	717,491.28
公允价值计量收益	22,026,996.98	5,506,749.25		
合计	24,864,644.30	6,216,161.08	2,869,965.12	717,491.2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0,088,598.79	86,281,788.19
可抵扣亏损	6,884,719.07	12,089,458.7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5,100,000.00	-13,774,173.80
合计	122,073,317.86	84,597,073.1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2,603,733.02	
2022		1,296,067.18	
2023	2,652,781.87	3,957,721.35	
2024	4,024,094.64	4,024,094.64	
2025	207,842.56	207,842.56	
合计	6,884,719.07	12,089,458.7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279,832.40		279,832.40			
合计	279,832.40		279,832.40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41,443,487.89	87,643,078.52
货款	1,329,457.80	125,371.00
合计	42,772,945.69	87,768,449.5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黑龙江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421,200.00	账期内
山东环智弘宇建设有限公司	2,014,620.87	账期内
吉林省联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长春分公司	1,114,658.96	账期内
吉林省联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040,439.46	账期内

哈尔滨长城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属第一分公司	844,042.03	账期内
合计	32,434,961.3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出租车承包费	20,174,618.29	29,025,240.72
其他	497,124.25	935,737.05
合计	20,671,742.54	29,960,977.7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售楼款	29,731,495.23	23,904,761.90
货款	268,327.30	245,425.43
合计	29,999,822.53	24,150,187.3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80,699.38	88,891,090.26	89,260,642.81	1,211,146.8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5,584.54	9,542,105.31	9,184,126.93	423,562.92
三、辞退福利		58,000.00	58,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46,283.92	98,491,195.57	98,502,769.74	1,634,709.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91,201.82	61,591,262.42	61,927,521.88	654,942.36
二、职工福利费	58,801.35	5,947,100.83	5,947,219.47	58,682.71
三、社会保险费		8,747,444.56	8,739,742.14	7,702.4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635,406.25	6,628,522.01	6,884.24
工伤保险费		341,605.08	341,605.08	
生育保险费		213,438.11	212,619.93	818.18
补充医疗保险		1,556,995.12	1,556,995.12	
四、住房公积金	130,016.26	6,239,909.80	6,239,909.80	130,016.2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0,679.95	1,680,880.04	1,721,756.91	359,803.0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劳务费		4,684,492.61	4,684,492.61	
九、意外伤害险				
合计	1,580,699.38	88,891,090.26	89,260,642.81	1,211,146.8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36.57	5,992,154.84	5,587,136.46	406,154.95
2、失业保险费	7,670.25	233,042.99	233,042.99	7,670.25
3、企业年金缴费	56,777.72	3,316,907.48	3,363,947.48	9,737.72
合计	65,584.54	9,542,105.31	9,184,126.93	423,562.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30,621.82	1,346,458.26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497,399.75	41,204,263.51
个人所得税	159,186.60	137,429.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95,066.10	94,284.24
房产税	207,339.53	118,186.00
土地使用税	48,162.62	31,867.95
印花税	8,390.69	6,399.27
教育费附加	67,871.53	67,318.06
合计	5,214,038.64	43,006,207.25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5,109,641.31	286,586,879.02
合计	235,109,641.31	286,586,879.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及往来款	192,455,945.03	238,173,844.09
保证金	28,579,619.01	44,798,351.48
其他	14,074,077.27	3,614,683.45
合计	235,109,641.31	286,586,879.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124,536,451.45	东北高速分立建账形成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2,750,000.00	已逾期
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	10,289,527.78	未到期或已逾期
浙江威尔斯高速公路服务区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未到期
侯国伟	1,500,000.00	未到期
合计	161,075,979.2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12月被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人民币29,414.00万元、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人民币8,404.00万元，为信通房地产用于缴纳土地出让金向股东借款，借款期限自2012年8月20日至2015年9月20日；应付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2,100.00万元、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人民币600.00万元，为信通房地产用于房地产项目开发向股东借款，借款期限自2013年7月29日至2015年9月20日；应付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1,260.00万元、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人民币360.00万元，为信通房地产开发项目向股东借款，借款期限2015年1月29日至2015年9月20日。上述借款均为无息借款，信通房地产将在借款期限内分期还款，每期还款按股东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分别偿还。

2016年4月28日，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与信通房地产签订借款合同之补充合同，将信通房地产对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的借款9,364.00万元还款期限由2015年9月20日延长至2016年9月20日，借款利息与还款方式维持原合同不变。

2016年9月15日，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与信通房地产签订借款合同之补充合同，将信通房地产对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的借款9,364.00万元还款期限由2016年9月20日延长至2017年9月20日，借款利息与还款方式维持原合同不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信通房地产已偿还上述借款39,213.00万元。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剩余借款2,275.00万元，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剩余借款650.00万元均已逾期。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85,677.20	396,661.49
合计	885,677.20	396,661.4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521,457.32	1,227,143.41
合计	1,521,457.32	1,227,143.4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5,188,236.69	3,820,224.6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85,677.20	-396,661.49
合计	4,302,559.49	3,423,563.11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1,032,056.45		交通事故赔款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合计	1,032,056.4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50,123.61		52,610.16	1,797,513.45	
合计	1,850,123.61		52,610.16	1,797,513.45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建设扶持资金	1,850,123.61			52,610.16		1,797,513.45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15,878,571.00						1,315,878,571.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73,416,744.63			273,416,744.63
其他资本公积	946,749,380.79	1,607,001.40		948,356,382.19
合计	1,220,166,125.42	1,607,001.40		1,221,773,126.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21,651,190.83		21,651,190.83
合计		21,651,190.83		21,651,190.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97,177.51	-3,816,847.01			-954,211.75	-2,862,635.26	734,542.25

其中：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97,177.51	-3,816,847.01			-954,211.75	-2,862,635.26	734,542.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5,381.84	19,714,246.20			4,928,561.55	14,785,684.65	15,671,066.49
其中：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85,381.84	19,714,246.20			4,928,561.55	14,785,684.65	15,671,066.4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							

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482,559.35	15,897,399.19		3,974,349.80	11,923,049.39		16,405,608.7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期初数据金额详见五、17“长期股权投资”说明。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177,827.91	6,949,010.10	6,824,577.76	7,302,260.25
合计	7,177,827.91	6,949,010.10	6,824,577.76	7,302,260.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22,375,589.22	27,577,384.88		249,952,974.1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22,375,589.22	27,577,384.88		249,952,974.1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21,318,484.73	1,752,303,375.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88,650,611.21	-1,892,038.5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32,667,873.52	1,750,411,336.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080,673.87	199,553,868.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577,384.88	18,106,149.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60,530,414.27	210,540,571.3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12,640,748.24	1,721,318,484.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892,038.51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33,912,721.64	322,771,268.67	557,988,888.66	349,216,748.19
其他业务	2,828,876.37	936,104.25	1,564,276.49	1,261,946.72
合计	536,741,598.01	323,707,372.92	559,553,165.15	350,478,694.9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10,000.00	35,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0,950.38	1,477,210.30

教育费附加	902,094.22	1,056,847.91
资源税		
房产税	1,222,443.31	965,442.93
土地使用税	446,474.96	491,281.66
车船使用税	39,560.28	41,068.32
印花税	83,905.50	113,602.42
土地增值税	4,154,213.14	8,789,070.76
合计	8,119,641.79	12,969,524.30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支出	3,645,325.29	2,397,319.94
差旅费、招待费	46,176.42	69,363.80
车辆使用费	24,000.00	36,000.00
办公费	95,292.12	30,660.17
其他	2,964,317.58	7,161,464.68
合计	6,775,111.41	9,694,808.5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支出	36,951,636.41	39,789,803.44
办公费	1,209,643.44	2,102,821.34
差旅费、招待费	592,060.79	722,806.82
车辆使用费	672,755.61	1,113,393.02
聘请中介机构费	4,398,906.74	4,040,500.86
广告宣传费	144,374.12	280,895.10
董事监事会费	13,759.86	685,704.96
折旧及摊销	6,604,093.16	5,493,434.75
其他	6,843,898.67	5,385,503.25
合计	57,431,128.80	59,614,863.5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13,374.84	
利息收入	-8,894,994.01	-24,633,664.46
手续费及其他	75,191.72	104,531.94
合计	-8,606,427.45	-24,529,132.52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中本年度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为 213,374.84 元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3,729.60	461,323.55
减免税金	390,533.69	3,051,772.19
个税代扣手续费	93,968.11	51,333.07
税收返还	104,594.01	
合计	702,825.41	3,564,428.81

其他说明：

计入当期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与资产相关：		
基础建设扶持资金	52,610.16	52,610.15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1,119.44	27,149.40
供暖补贴	-	381,564.00
司机之家补助	50,000.00	-
合计	113,729.60	461,323.55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210,677.92	62,460,764.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0,139.3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041,019.86	3,893,308.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37,939.00	1,766,750.81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注）	43,672,789.91	20,592,918.16
合计	107,332,287.37	88,713,741.54

其他说明：

其他主要系定期存款利息。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207,680.33	-2,081,839.3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合计	-18,207,680.33	-2,081,839.39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86,946.92	-2,157,264.3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90,573.66	169,606.0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696,373.26	-1,987,658.35

其他说明：

以负数填列的为信用减值损失，以正数填列的为信用减值利得。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564,561.07	185,322.77
其中：固定资产		
合计	-564,561.07	185,322.77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5,475.32		25,475.3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1,035,273.94	53,714,152.70	1,035,273.94
合计	1,060,749.26	53,714,152.70	1,060,749.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252,871.57	89,369.15	3,252,871.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64,560.00	1,080,000.00	164,560.00
其他	4,923,504.11	2,166,334.11	4,923,504.11
合计	8,340,935.68	3,335,703.26	8,340,935.68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484,683.98	57,345,370.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5,600,721.08	-395,957.81
合计	54,085,405.06	56,949,412.4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31,993,828.7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7,998,457.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0.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479,194.8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84,451.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301,184.9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11,332,162.34
其他	51,054.27
所得税费用	54,085,405.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1,258,895.63	15,497,393.03
利息	8,894,994.01	35,495,946.11
赔款	81,381.00	4,176.50
保证金	7,449,508.70	5,450,791.00
政府补助	442,683.44	408,713.40
违约金	53,414,784.14	
合计	81,542,246.92	56,857,020.0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4,729,689.40	54,601,335.37
赔付款		10,550.00
保证金	21,379,198.93	3,402,290.00
付现管理费	13,872,863.83	18,154,356.99
捐赠支出	164,560.00	1,080,000.00
手续费	75,191.72	
付现销售费用	2,679,273.04	
其他	327,976.66	104,531.94
合计	73,228,753.58	77,353,064.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641,765.70
合计		641,765.7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	38,920,000.00	
使用权资产租赁	858,480.00	
股份回购	21,651,190.83	
合计	61,429,670.8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7,908,423.70	233,147,438.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696,373.26	1,987,658.3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2,884,231.46	118,459,769.06
使用权资产摊销	675,987.48	
无形资产摊销	6,289,799.65	7,821,122.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89,281.27	266,147.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4,561.07	-185,322.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27,396.25	89,369.1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207,680.33	2,081,839.3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3,374.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332,287.37	-88,713,741.5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051.28	-387,304.5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98,669.80	-8,653.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921,545.93	129,438,271.9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746,642.67	-27,351,997.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0,100,206.59	-74,531,508.02
其他	523,05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523,834.65	302,113,088.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4,084,903.37	578,195,675.8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8,195,675.82	925,726,640.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25,889,227.55	-347,530,964.3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04,084,903.37	578,195,675.82
其中：库存现金	846.61	4,680.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95,731,737.58	577,989,139.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352,319.18	201,855.3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4,084,903.37	578,195,675.8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71,060.92	保证金、冻结资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2,302,225.46	财产保全的担保
无形资产		
合计	3,473,286.38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注销导致合并范围变更的子公司

洋浦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6日完成注销登记，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洋浦东大自2021年5月6日起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公司将洋浦东大2021年1-5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表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洋浦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1)	海南	海南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证券投资咨询服务			设立或投资
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商业、物资供	100.00		设立或投资

司（注2）			销业、经济信息咨询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基础项目投资	90.00		设立或投资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出租营运	92.67		设立或投资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销售建筑机械、建筑装饰材料	55.00		设立或投资
哈尔滨龙庆公路养护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公路的维修、养护、管理，购销建筑机械设备，办公设备，汽车配件，建筑材料	100.00		设立或投资
哈尔滨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销售塑料管材、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管材安装	100.00		设立或投资
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限公司（注3）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实业投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产品、电子产品、建筑材料	100.00		设立或投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注 1: 洋浦东大于 2021 年 5 月 6 日经洋浦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注销。

注 2: 本公司原持有深圳东大 98.04%的股权, 2021 年 7 月 6 日洋浦东大将持有深圳东大 1.96%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

注 3: 龙运现代将持有的龙源投资 10.00%股权于 2021 年 12 月转让给本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0.00			8.40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7.33	74.11	586.00	1,744.50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5.00	908.11		17,730.10
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限公司	0.73	0.5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3.40		153.40	69.44		69.44	153.40		153.40	69.44		69.44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6,479.06	22,942.37	29,421.43	5,641.92		5,641.92	14,837.86	25,617.51	40,455.37	9,596.71	103.21	9,699.92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091.14	7.12	51,098.26	11,698.04		11,698.04	62,783.99	33.00	62,816.99	25,434.78		25,434.78
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限公司	1,766.21	8,057.34	9,823.55	4,406.30	1,779.75	6,186.05	664.40	6,039.68	6,704.08	2,507.30	2,635.01	5,142.31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5,679.60	1,010.63	1,010.63	-123.07	6,369.16	1,317.07	1,317.07	7,391.45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10,956.56	2,018.02	2,018.02	8,555.31	19,863.35	7,249.98	7,249.98	6,381.63
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 限公司	564.95	76.21	76.21	-640.27	479.04	38.25	38.25	422.2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多功能网络中央空调和热工、暖通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	42.45		公允价值计量
黑龙江龙申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对俄口岸投资管理、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原油、木材、煤炭、粮食进出口贸易、机电、家电名优产品经销等	33.00		权益法
哈尔滨市龙运现代车用燃气经销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车用天然气	40.00		公允价值计量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提供人民币及外币存款和贷款、付款及结算等银行服务,以及经中国银监会核准的其他业务	7.9677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本公司持有龙江银行 7.9677%的股份,为该行第四大股东(前三大股东持股比例分别为 30.4796%、14.4817%、14.1284%)。2013 年 11 月,本公司在龙江银行董事会中派驻代表。本公司管理层考虑到本公司对龙江银行所持表决权相对于其他股东的份额以及其他股东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确定自 2013 年 11 月起本公司能够对龙江银行构成重大影响,对其投资按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龙申国际	龙江银行	龙申国际	龙江银行
流动资产		4,808,358.21	1,700.58	3,291,612.25
非流动资产		23,488,057.68	25,386.75	24,919,253.95
资产合计		28,296,415.89	27,087.33	28,210,866.20
流动负债		26,537,864.47	30,380.42	26,422,842.06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6,537,864.47	30,380.42	26,422,842.06
少数股东权益		13,312.15		17,422.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45,239.27	-3,293.09	1,770,601.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9,055.43		131,893.36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	139,055.43		131,893.3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	449,109.63		463,993.60
净利润	-	68,948.23		75,336.8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	14,964.23		-15,829.31
综合收益总额	-	83,912.46		59,507.5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龙申国际期末数据并非为0，系该公司即将破产清算，期末列式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龙江银行期初余额及上期发生额为龙江银行前期差错更正后的金额，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系期初政策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后净资产所计算出的份额。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适用 不适用**(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适用 不适用**(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适用 不适用**4、 重要的共同经营**适用 不适用**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及其他应收款、应付及其他应付款、银行存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各附注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净利润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业务活动均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外汇风险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产生影响。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利率风险均资本化处理，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产生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指定专人密切监控投资产品之价格变动，且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金额较小，故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面临之价格风险较小。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价值上涨或下跌 1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1,411.50 万元（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70.83 万元）。管理层认为 10% 合理反映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价值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成立了一个小组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流动风险较低，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对本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报表不构成重大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详见各附注披露。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475,237.00		97,674,263.30	141,149,500.3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43,475,237.00		97,674,263.30	141,149,500.3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3,475,237.00		97,674,263.30	141,149,500.3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万得资讯管理网站查询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依据持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份额进行计量。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哈尔滨	高等级公路的开发、建设、管理、养护经营	52.0523	33.47	33.4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母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化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19,681,730,000.00		14,476,500,000.00	5,205,230,000.00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黑龙江龙申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哈尔滨市龙运现代车用燃气经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哈尔滨市鑫龙运现代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已注销）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	侯国伟 100%控股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龙江交通 16.52%股份
侯国伟	持有信通房地产 10.00%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哈尔滨交研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交投集团”）控制
黑龙江省八达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交投集团控制
黑龙江省龙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交投集团控制
黑龙江交投千方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交投集团控制
黑龙江省交投龙悦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交投集团控制
黑龙江省交投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交投集团控制
招商华软信息有限公司	招商公路下属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服务费	-2,639,786.54	30,158,014.00
哈尔滨交研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服务费	10,500,636.00	
黑龙江省八达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	2,135,804.00	
黑龙江交投千方科技有限公司	软件服务费	199,800.00	
招商华软信息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4,860,000.00	
黑龙江省交投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费	198,113.20	

注：2020 年度固定资产采购为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暂估入账的 ETC 项目，已正式投入运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决算。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哈尔滨交研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管材、测试服务费	3,409,728.50	
黑龙江省龙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管材	520,367.9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401,106.97	500,000.00
黑龙江省交投龙悦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车辆	456,682.0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40.70	426.80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利息及手续费情况

出租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利息收入	24,675,725.69	135,885.30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13,817.44	5,481.06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存款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9,852,200.96		94,979,440.31	
其他应收款	哈尔滨特宝股份有限公司	482,625.00	482,625.00	482,625.00	482,625.00
其他应收款	黑龙江龙申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309,885.99		309,885.99	
其他流动资产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0,883,541.58		515,706,849.32	
应收账款	哈尔滨交研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957,913.20	105,005.92		
应收账款	黑龙江省龙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00,123.20	3,554.37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7,421,200.00	30,158,014.00
其他应付款	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	124,536,451.45	124,377,463.64
其他应付款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2,750,000.00	52,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哈尔滨嘉创信远投资有限公司	10,289,527.78	17,769,527.78
其他应付款	侯国伟	1,500,000.00	1,500,000.00
应付账款	哈尔滨交研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80,321.00	
应付账款	黑龙江省八达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135,804.00	
其他应付款	哈尔滨交研交通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71,618.00	
应付账款	招商华软信息有限公司	145,8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注 1：东高投资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履行保证合同纠纷仲裁案

2004 年 9 月 25 日，东高投资与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简称“世纪东高”）签订《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授予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协议约定，东高投资向世纪东高交纳工程总造价 15%的履约保证金，计人民币 2,427.98 万元。协议签订后东高投资履行了义务，但世纪东高因丧失了工程建设的总承包权而无法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且因涉嫌经济犯罪已被公安机关依法查封。2005 年 3 月，东高投资向大庆仲裁委员会提交仲裁申请，要求解除与世纪东高签订的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并由其返还履约保证金及利息。2005 年 6 月 22 日，大庆仲裁委员会（2005）庆仲（裁）字第（5）号裁决书裁决：解除《黑龙江世纪东高公路投资有限公司授予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工程施工任务的协议书》；世纪东高返还履约保证金及利息共 25,290,446.58 元。

2005 年 12 月下旬，东高投资向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2006 年 1 月 20 日，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向世纪东高公告送达了（2006）庆执字第 39 号执行通知书，此案尚未执行终结。

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案件尚无进展。

注 2：承继原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或有债务的事项

本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2 日召开董事会通过将本公司子公司大连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简称“大连东高”）92.5%股权以 36,200,000.00 元底价在黑龙江国有产权交易中心公开转让。2014 年 6 月 4 日，本公司与大连锦程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大连锦程”）签订产权交易合同，将大连东高 92.5%股权以 36,200,000.00 元价格出售给大连锦程，同时协议约定：原大连东高及其子公司、分公司如存在对本协议项下股权转让事项有任何实质影响的任何其他事实（包括但不限于未披露的债务；应缴之税、费、任何未决的与税务、财政、审计机关之间的争议；因长期处于停产停业状态可能造成的行政处罚或其他风险的行为；未披露之担保、诉讼、不实资产、重大经营风险等），对大连锦程或原大连东高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哈尔滨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简称“哈东高”）承担。哈东高在承担前述债务、责任或风险等，如怠于履行或无力足额偿还给大连锦程或原大连东高造成的全部损失，大连锦程有权向本公司追偿。

注 3：本公司之子公司提供按揭贷款担保

2016 年 5 月 19 日，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1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贷款阶段性担保事项。信通房地产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南岗支行、哈尔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鞍山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营业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新疆大街支行、华夏银行哈尔滨分行、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哈尔滨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和哈尔滨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省直分中心（哈尔滨市房屋置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信通房地产为哈尔滨市房屋置业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阶段性反担保）（以下简称“银行”或“公积金中心”）签订个人房产抵押贷款业务合作协议。协议约定：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同意为红树湾（溪岸艺墅）楼盘购房者的按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自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办妥借款合同项目抵押财产的登记手续并将相关他项权利证明文件交银行保存时止。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红树湾（溪岸艺墅）楼盘购房者的按揭贷款 1,932.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00,655,817.96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00,655,817.96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月17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开挂牌转让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拟以评估价 68,782.02 万元为基础，公开挂牌转让信通房地产股权。

根据本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本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为，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扣除按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7,577,384.88 元后，以扣除回购库存股后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7 元（含税），总计分配现金股利为 100,655,817.96 元，该预案尚待股东大会审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龙江银行之分公司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牡丹江分行（简称“牡丹江分行”）根据牡丹江分行职工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补缴与转移实施方案的批复，牡丹江分行补缴 2021 年及以前年度养老保险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长期股权投资，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投资收益	-4,766,022.65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0,116,752.59	10,532,456.23
合计	90,116,752.59	10,532,456.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7,899,856.03
1 至 2 年	408,099.32
2 至 3 年	807,379.2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74,622.56
4 至 5 年	25,730.76
5 年以上	57,180,847.90
合计	147,696,535.7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及往来款	130,199,482.77	87,126,076.19
员工借款	648,369.15	3,571,333.25
其他	16,848,683.86	23,711,829.98
合计	147,696,535.78	114,409,239.4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03,876,783.19	103,876,783.19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61,972.05	661,972.05
本期转回			46,958,972.05	46,958,972.0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57,579,783.19	57,579,783.1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借款	67,500,000.00	1年以内	45.70	
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有限公司	借款及往来款	35,750,000.00	5年以上	24.21	35,750,000.00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有限公司	借款及往来款	13,548,404.11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	9.17	

黑龙江省ETC运营管理中心	借款及往来款	5,663,704.24	1年以内	3.83	
哈尔滨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借款及往来款	5,290,255.22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5年以上	3.58	5,077,690.73
合计	--	127,752,363.57	--	86.49	40,827,690.73

注1：2012年至2015年期间，本公司按出资比例累计无息借款54,230.00万元给子公司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用于红树湾小区开发建设，其中：51,480.00万元借款于2015年9月20日到期；2,750.00万元未约定到期日。

2016年4月28日，本公司与信通房地产签订借款合同之补充合同，将信通房地产对本公司的借款51,480.00万元还款期限由2015年9月20日延长至2016年9月20日，借款利息与还款方式维持原合同不变。

2016年9月15日，本公司与信通房地产签订借款合同之补充合同，将信通房地产对本公司的借款51,480.00万元还款期限由2016年9月20日延长至2017年9月20日，借款利息与还款方式维持原合同不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信通房地产累计偿还借款50,655.00万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61,327,672.74	61,559,761.22	299,767,911.52	389,000,000.00	70,570,329.57	318,429,670.4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90,554,279.14	-	1,390,554,279.14	1,318,933,628.06	-	1,318,933,628.06
合计	1,751,881,951.88	61,559,761.22	1,690,322,190.66	1,707,933,628.06	70,570,329.57	1,637,363,298.4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东高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7,000,000.00			27,000,000.00		25,565,531.82
洋浦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深圳市东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700,000.00		50,700,000.00		35,994,229.40
黑龙江龙运现代交通运输有限公司	139,000,000.00			139,000,000.00		
黑龙江信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哈尔滨龙庆养护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交通龙源投资公司	18,000,000.00	21,627,672.74		39,627,672.74		
哈尔滨东高新型管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389,000,000.00	22,327,672.74	50,000,000.00	361,327,672.74		61,559,761.2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黑龙江龙申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18,933,628.06			58,210,677.92	11,923,049.39	1,486,923.77				1,390,554,279.14
小计	1,318,933,628.06			58,210,677.92	11,923,049.39	1,486,923.77				1,390,554,279.14
合计	1,318,933,628.06			58,210,677.92	11,923,049.39	1,486,923.77				1,390,554,279.14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8,242,053.06	198,404,591.63	280,296,905.32	169,215,806.13
其他业务	896,821.62	885,572.58	1,071,257.55	1,234,948.39
合计	339,138,874.68	199,290,164.21	281,368,162.87	170,450,754.52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210,677.92	62,460,764.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17,124.47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子公司分配股利取得的投资收益	74,140,000.00	
其他（注）	39,295,885.65	15,706,849.32
合计	172,063,688.04	78,167,613.79

其他说明：

其他两期波动较大为本期将定期存款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22,096.6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3,729.6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769,741.3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52,790.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60,046.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0,109.46	
合计	-22,140,742.4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每股收益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8	0.1278	0.12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7	0.1446	0.144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庆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2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